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020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安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旭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玉萃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经营计划和未来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或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存在下游行业较为集中的风险、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市场竞争加剧风险等风险因素。具体内容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 IT 解决方案业务在国内市场已占有领先地位，形成相对稳固的市场份额。随着互联网金融的发展以及商业银行信息化水平的不断提升，银行对 IT 服务的需求逐年增长，市场总体规模不断扩大。2015 年-2017 年，公司抓住市场快速发展的良好机遇，业绩规模持续增长。随着行业景气度的提升，行业内竞争对手规模和竞争力不断提高，同时市场新进入的竞争者逐步增多，可能导致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如果公司不能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满足客户需求变化，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和资金规模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市场占

有率可能出现下滑，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2、下游行业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渠道类、业务类及管理类 IT 解决方案。近年来我国银行业对 IT 服务需求的不断增加，公司的业务规模亦持续增长。公司的客户相对集中于国内银行机构，主营业务的增长对国内银行业发展的依赖程度较高。当前，中国经济发展正在步入“新常态”，经济增长主要依靠深化改革和创新驱动。从整体银行角度看，正面临着宏观经济转型、金融市场的变化、监管收紧和技术创新等挑战，转型与创新将是未来中国银行业的主旋律。如未来国内银行因国家宏观调控、金融行业景气周期的波动等因素导致经营状况或 IT 建设投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存在销售客户相对集中带来的风险。

3、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业务发展需要大量的专业技术人才，且主要经营成本为人力成本。随着员工人数的增长，公司直接人工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呈现持续上升趋势。未来，随着公司人员进一步增多，且伴随着城市生活成本的上升、竞争对手对专业人才的争夺加剧等因素，公司人工成本存在持续上升的风险，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4、公司下游的银行客户在 IT 解决方案的预算、立项、招标、测试和验收方面都有较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一般而言，每年上半年制定投资计划，通过预算、审批、招标或商务谈判等流程，下半年则陆续签订采购合同，开展 IT 系统的测试、验收等工作。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技术开发业务，该类业务需要经过上线测试或验收后才能确认收入，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集中在下半年，特别

是第四季度业务收入明显高于前三季度收入。由于销售收入主要在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实现，而期间费用在各年度内较为均衡地发生，造成公司下半年实现利润占全年比重较高，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3,948,61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8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2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科蓝公司	指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科蓝盛合	指	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科蓝盈众	指	宁波科蓝盈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科蓝融创	指	宁波科蓝融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科蓝银科	指	宁波科蓝银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科蓝金投	指	宁波科蓝金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科蓝海联	指	宁波科蓝海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科蓝	指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科蓝	指	科蓝软体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巴云科技	指	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
鑫合易家	指	江苏鑫合易家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民卡	指	广州市民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杭州兆富	指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文化基金	指	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司浦林	指	广州司浦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太一	指	杭州太一天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君创	指	深圳君创资本股权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杭州先锋	指	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济宁先锋	指	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IT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 信息技术的英文缩写
IT 解决方案	指	由专业化的 IT 企业为金融企业提供满足其渠道、业务、管理等需求

		的应用软件开发及相应技术服务
互联网金融	指	指以依托于移动支付、云计算、社交网络以及搜索引擎、App 等互联网工具，实现资金融通、支付和信息中介等业务的一种新兴金融，是传统金融行业与互联网精神相结合的新兴领域
直销银行	指	互联网银行或者虚拟银行，是互联网时代应运而生的一种新型银行运作模式，这一经营模式下，银行没有营业网点，不发放实体银行卡，客户主要通过电脑、电子邮件、手机、电话等远程渠道获取银行产品和服务，因没有网点经营费用，直销银行可以为银行客户提供更有竞争力的存贷款价格及更低的手续费率
云计算	指	基于互联网的商业计算模型，通过网络以按需、易扩展的方式获得所需计算服务，这种服务可以是 IT、软件或互联网相关，也可以是其他服务，也即意味着计算能力可以作为一种商品通过互联网进行流通
大数据	指	所涉及的数据量规模巨大到无法透过目前主流软件工具，在合理时间内达到撷取、管理、处理并整理成为帮助企业经营决策更积极目的的资料
CRM	指	Custom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即客户关系管理，旨在通过对客户详细资料的深入分析来提高客户满意程度、从而提高企业的竞争力
ECIF	指	Enterprise Customer Information Facility，企业级客户信息整合系统，是指对企业的客户信息进行整合，形成集中、全面的客户信息的 IT 系统
ISO 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颁布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标准，该标准对质量管理体系、管理职责、资源管理、产品实现以及测量、分析和改进等方面提出了严格要求
OSGI	指	Open Service Gateway Initiative，是一项面向 Java 的动态模型系统的技术
PowerEngine	指	公司用于应用开发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应用开发平台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科蓝软件	股票代码	300663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科蓝软件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lient Service International, 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SI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安京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永昌北路 3 号 7 号楼 D06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76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18 号丰联广场 A1601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2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csii.com.cn		
电子信箱	investor@csii.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旭红	王娟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18 号丰联广场 A1601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18 号丰联广场 A1601
电话	010-65880766	010-65882700
传真	010-65880766-201	010-65880766-201
电子信箱	investor@csii.com.cn	investor@csii.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叶金福、刘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张刚、薛阳	2017 年 6 月 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670,374,055.70	654,656,888.29	2.40%	507,969,50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080,358.35	42,773,543.31	-6.30%	35,278,93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972,695.60	41,564,593.32	-8.64%	33,034,21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472,239.33	-8,583,279.27	231.72%	-101,252,166.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3	-20.93%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43	-20.93%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0%	10.38%	-3.38%	9.45%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135,108,965.26	760,299,747.24	49.30%	661,719,22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78,188,834.44	433,567,391.28	56.42%	390,799,289.91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4,363,725.96	136,851,839.29	88,014,687.96	381,143,80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79,815.44	-10,043,023.40	-30,672,480.62	101,375,67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579,815.44	-10,757,960.56	-31,493,692.38	100,804,16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492,180.99	-56,201,308.93	-67,326,116.62	224,547,367.2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27.70		-1,306.44	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6,864.63	821,279.07	165,000.00	主要为稳定岗位补贴、财政扶持基金、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企业担保融资扶持资金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54,743.15		2,233,934.77	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3,923.15	601,015.04	243,218.36	主要为收到的个税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1,940.48	213,344.12	396,127.00	
合计	2,107,662.75	1,208,949.99	2,244,719.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1、公司主要业务、产品

科蓝公司是一家国内领先的银行IT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营业务是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软件产品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可为银行等金融行业企业提供IT咨询、规划、建设、营运、产品创新以及市场营销等一揽子解决方案。公司产品涵盖银行渠道类、业务类和管理类领域,主要产品包括电子银行系统、互联网金融类系统、网银安全系统以及银行核心业务系统等。

公司的电子银行系统主要包括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等电子渠道产品,随着商业银行信息化水平的不断提升,电子渠道逐渐取代柜台成为商业银行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电子渠道成为银行向“以客户为中心”转型的重点。

公司的互联网金融类系统主要包括直销银行、金融开放平台等产品。为应对互联网金融的挑战,传统商业银行积极拥抱互联网,直销银行市场方兴未艾。发行人已经成功地为民生银行、北京银行、上海银行、南京银行、天津银行、湖北银行等70余家银行承建了直销银行及互联网金融平台,市场占有率处于绝对领先地位。

公司的网银安全系统主要包括网银管家等产品,随着网银支付、移动支付的广泛普及,安全性已成为银行用户选择网银安全认证手段时首要考虑的因素,未来,银行等金融机构对网银安全系统的建设投入将不断增加。

公司的银行核心业务系统主要服务于商业银行业务流程改造、功能升级、种类增加等更新换代需求,随着中国银行业改革的不断深入、互联网金融的兴起、市场利率化的逐步推进,银行机构开始升级换代其核心业务系统以增强竞争力,加强金融业务创新及提高服务能力,国内银行业核心业务系统将迎来新一波的建设高潮。



图1:科蓝软件主要产品系列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金融软件产品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的一体化IT解决方案,将银行互联网金融渠道、互联网金融业务等方面的知识和技术与市场和客户需求结合,开发出满足市场需求的技术产品和平台,在标准产品的基础上根据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配置和二次开发,为客户提供包括技术开发与服务和规划咨询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银行机构在进行软件产品及技术服务采购时,通常采取招标或与IT供应商进行商务谈判采购的方式进行,其中招标又分为公开招标与邀标,公开招标通常以招标公告形式,不定向邀请任何意向供应商,程序上相对繁琐;邀标是以招标邀请函的

形式定向邀请供应商前来投标。商务谈判采购通常是由银行内部使用部门和信息科技部门以及管理层相关人员共同组成议标小组，直接与长期合作的意向供应商商讨关于合同价格、实施周期等内容。

银行等金融机构对供应商有严格的资质要求，多数情况下，银行机构会选择行业内几家实力较强、有过成功案例的IT企业作为备选供应商，在进行方案交流、实地考察等环节后，对备选供应商进行邀标或商务谈判，最后经过银行内部相关人员综合评议后确定供应商。

公司一旦进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该客户对公司的IT服务会具有较高黏性，故老客户对于延续性项目通常会直接与公司进行商务谈判，公司与老客户商定合同条款后直接签订销售合同。

此外，公司在直销银行系统产品领域具有领先优势，竞争对手很少，银行客户会直接采取单一来源方式向公司进行采购，公司与银行客户进行商务谈判后达成销售合同。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一直致力于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金融软件产品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的一体化 IT 解决方案，细分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下的“金融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该细分行业涉及范围广、行业跨度大、科技含量高，对我国金融企业的信息化水平提升作用越来越大，是我国重点支持发展的行业之一。

随着金融改革的深化，银行等金融机构的业务品种得到丰富，服务职能得到拓展，市场服务需求总量保持增长态势。同时，银行业务的信息化、互联网化的趋势不断强化，对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上述两个因素使得我国银行业对IT投资规模不断增长，进而促进了我国银行IT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

IDC报告显示，2016年，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的整体规模达到 277.23亿元，比 2015 年增长 23.1%。IDC 预测该市场 2017 到 2021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将为 21.35%，到 2021 年该市场规模将达到 736.99 亿元。

2、银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竞争和公司优势

公司作为最主要的银行业IT解决方案供应商之一，在IDC研究中处于中国银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的领导者。IDC研究中将银行业IT 解决方案分为渠道类、业务类、管理类和其它类解决方案。其中，科蓝软件被IDC定义为一家具有互联网金融创新特质的企业，在渠道类解决方案领域居于持续领先地位，尤其在互联网银行(直销银行)、网络银行和移动金融等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在互联网金融的冲击下，近年来银行对渠道类越来越重视。目前，中国银行业通过电子渠道领域 实现的业务收入已经占到其总收入的 80%以上，有的已经超过了 90%，电子渠道成为银行向“以客户为中心”转型的重点。IDC 的研究表明，未来五年，电子银行的建设将会是中国银行业，尤其是众多中小行渠道类解决方案投入的重点，互联网银行的发展也已经从功能层面上升到平台层面。仅是2016年，互联网银行(直销银行)解决方案市场规模为8.6 亿元，比2015 年增长了 52.5%。

公司将互联网银行(直销银行)作为战略重点，获得了市场遥遥领先的地位，在业界积极倡导“互联网核心(互联网账户体系)”理念，得到了银行用户和业界的认可。借助该领域已经形成的品牌优势，和前后台完整体系的优势，在市场不断扩大和平台化发展的趋势下，公司将会在该优势领域有更多收获。

在业务类解决方案和管理类解决方案方面，公司也取得了一定成绩，已进入IDC的主要厂商之列。为更好地满足银行客户应对互联网领域的竞争，作为金融机构IT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现已具备后台账户、中台产品和前端多渠道的一体化持续服务交付能力，公司已拥有多家商业银行及大型商业企业系统的成功交付经验。

3、行业经营模式、盈利模式及周期性等特征

（1）行业经营模式、盈利模式

银行业IT解决方案领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在经营模式方面，行业中企业多为轻资产运营，重视人才、技术和经验，在研发、运营和市场方面的投入比较高，在土地、厂房和设备上无需进行大规模投入，其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比传统行业要低。在可预见的未来，该种行业经营模式不会发生较大变化。

在盈利模式方面，银行业IT解决方案领域的收入来源主要为银行等金融机构。一方面，银行受到银监会等金融监管部门的监督，其业务涉及到储蓄、信贷和汇兑等关系国计民生领域；另一方面，金融机构的业务体系庞大，且随着商业银行信息化水平的不断提升以及利率市场化进程的加快、互联网金融等新兴业务的兴起，其对IT服务的需求将不断增长，因此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盈利来源较为稳定，且未来市场发展潜力巨大，盈利模式在未来较长时间内不会产生较大变动。

（2）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及季节性特征

银行IT解决方案行业属于高技术服务业，其周期性、区域性及季节性主要取决于其服务的行业客户的相应特征。

A.季节性特点

银行客户通常遵照预算决策体制，在年初完成 IT 投入预算的制定工作，年中完成立项工作，年底进行 IT 项目验收、付款，其预算、立项和采购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因此本行业内的 IT 企业下半年业务收入通常较高，特别是第四季度业务收入明显高于前三季度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体现为下半年收入占比较高，公司银行客户IT采购流程一般每年上半年制定投资计划，通过预算、审批、招标、合同签订等流程，下半年则集中开展对供应商开发的IT系统进行测试、验收等工作。

B.区域性特点

我国银行业的IT投资主要由银行总部统一规划实施，国有商业银行总部集中在北京，一些股份制商业银行、外资银行则集中在华东、华南地区，同时由于各地经济发展不均衡，发达地区的信息化发展较为迅速，因此银行业IT投入主要集中于华北、华东及华南等经济发达地区，国内从事银行IT解决方案行业的企业收入通常呈现一定的区域性特征。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也体现出对应的区域性特点，华北、华东和华南地区占比为74.13%，其他地区为25.87%。同时，公司在2017年末进一步建立了华北和华东两个大区的一体化管理经营，从组织和管理支持方面进一步增强重点区域的业务和服务交付能力。

C.周期性特点

银行IT解决方案行业的发展取决于银行业发展状况以及国家信息化建设的支持力度。我国银行业持续稳定发展，一直高度重视提升信息化水平，不断加大投入力度。过去十多年来，我国银行IT解决方案行业一直保持持续快速发展态势，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
货币资金	本期末较期初增加 18,805.04 万元，增幅为 93.11 % ，主要是报告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股权激励缴款增加所致
存货	本期末较期初增加 3,168.43 万元，增幅为 39.37 % ，主要是新增在建项目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期末较期初增加 429.00 万元，增幅为 200.47% ，主要是合营企业注册资本增加本期追加投资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期末较期初增加 301.78 万元，增幅为 37.82%，主要是报告期资产减值准备增加相应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本期末较期初增加 641.73 万元，增幅 86.88%，主要系本期共同运营的合作项目相应的建设成本转入。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 自主创新能力及持续研发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紧跟银行业IT解决方案的发展趋势，以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银行业互联网电子渠道平台为业务主线，基于互联网银行的战略重点，在新型渠道类解决方案领域已拥有很高的知名度及市场占有率。科蓝软件以提升银行业信息化水平、支撑金融互联网化为己任，通过不断创新、丰富、完善产品和服务，以技术创新支持客户业务快速创新，不断稳定提升专业领域市场份额，持续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

依靠自主研发、持续更新的PowerEngine开发平台及其附属工具(安全控件、前端开发工具等)，公司得以大大降低多渠道应用开发的成本、保证最终应用系统的安全性、健壮性、高性能及可维护性。近年来，公司的研发部门对这一核心开发平台不断投入资源，以确保它适应如今互联网金融领域的高性能、高伸缩性、高灵活性的新需求。

基于互联网银行(直销银行)领域的行业积淀，满足互联网银行对于前、中、后台等一体化IT系统的建设需求。公司持续加强互联网银行全体系产品，尤其是线上线下一体化核心系统的研发，于2017年发布科蓝互联网银行CSII Bank 4.0平台级应用系统，并成立专门的事业部，提升精细化管理和行业产品创新能力，确保在该领域的持续领先。

针对金融业务传统互联网渠道服务系统(如：手机银行、网上银行、微信银行等)，公司也持续在业务和移动应用开发平台的研发投入，建设互联网银行全渠道服务平台，推动金融机构渠道服务的线上、线下一体化融合发展，进一步满足银行在提升用户体验，满足用户对产品个性化需求，精准营销、服务丰富性和个性化等方面的需求。

(二) 完整的互联网银行产品家族及高效服务能力优势

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公司已拥有完备的银行业前台、中台、后台IT解决方案产品家族。包括网上银行、移动银行、微信银行、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全渠道整合平台、金融开放平台、智能在线客服等互联网渠道前台产品；互联网营销平台、互联网账户、互联网信贷、投融资平台等互联网金融与互联网银行中台产品；外汇贵金属交易平台、集团现金管理、证券登记等中间业务产品；银行线上线下一体化核心系统、综合柜员系统、智能柜面、综合大前置系统、ECIF、CRM、数据集市与报表管理等银行业务产品；签名控件/插件、支付网关商户安全软件、安全输入控件、银企通安全代理等网银安全产品等产品系列。

公司已拥有为银行提供自前台渠道、中台业务系统到后台账务系统的纵向一站式IT服务解决方案，同时结合金融业务运营支持服务，可为客户提供咨询、规划、设计、实施、运管、推广的横向一体化产品与服务解决方案。目前科蓝具备互联网银行整体咨询、规划、实施、运营的综合能力，在互联网银行IT解决方案细分领域占据优势。

(三) 实施与服务交付能力的不断提升和经验优势

凭借丰富的IT解决方案经验、稳定可靠的技术框架、优秀的技术业务人才，公司可为银行客户提供IT咨询、规划、建设、营运、产品创新以及市场营销等一揽子解决方案服务。通过对银行发展战略和经营战略的深入分析，公司可协助银行进行业务战略规划、产品规划、IT战略规划、IT基础架构设计、IT方案规划、数据标准化规划、应用系统选型指导及项目实施计划。

公司拥有丰富的项目实施及管理经验，按照ISO9001、CMMI3等标准对项目全过程进行严格控制，能够快速响应客户要求，高质量的完成技术开发任务。同时，公司可为银行提供系统维护和售后服务，定期进行预防性检查维护、系统故障响应，协助用户方进行系统软硬件升级、并提供相应的业务培训与技术咨询等。

(四) 持续壮大的客户规模资源与优质服务品牌优势

自1999年成功实施网上银行系统项目以来，公司已为包括国家政策性银行、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农信社及农商行、外资银行等近300家客户实施了IT解决方案，累计实施IT服务项目3,000余个，拥有庞大、优质的客户群体及丰富的项目运作经验，公司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随着近几年银行业改革不断深化，公司技术实力不断增

强，民营银行的兴起、独立法人直销银行诞生、大量实体企业开展金融服务，使得公司承接项目数量迅速增加，服务的客户类型与群体数量不断扩大，项目经验进一步丰富完善。

公司持续保持在中国银行业IT解决方案供应商的领导者地位，综合排名第五，当前市场的竞争力及未来发展潜力两方面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同时，公司的各类解决方案子市场拥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根据IDC的解决方案类别划分，在渠道类IT解决方案市场占有率持续保持市场排名第一，其中，移动银行解决方案、网络银行解决方案和互联网银行（直销银行）解决方案市场也均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一。

(五) 结构合理、持续成长的人才梯队与专业能力优势

经过长期不断发展，目前已拥有3,000余名熟悉IT技术和银行业务的老、中、青结合的、复合型的人才队伍，研发、技术和项目实施人员占员工总数比例超过90%，满足公司未来长远稳定发展。

公司不断扩大的业务规模为团队建设及人才培养提供了良好的机遇，需求调研与市场分析人员、系统分析与产品设计人员、数据分析与数据管理人员、系统设计与技术开发人员、用户体验与UI设计人员、网络架构与系统集成人员、系统测试与业务验收人员、项目管理与质量保障人员、系统运维与业务运营人员等不断趋于专业化，建立了经验丰富的各类专业实施与服务人才梯队。

公司注重对员工方法论、业务知识、技术能力的持续学习、锻炼和培养，将复杂的管理、技术、业务、运维问题通过归纳总结，形成简明扼要、通俗易懂的知识体系，并通过有效培训使员工快速领会和掌握，不断保持和扩大公司的人才队伍。公司在薪资待遇、发展方向、上升空间、企业文化等方面增强员工对公司的认同感。

公司通过建立员工持股平台，鼓励员工增资入股，让广大员工共同分享公司成长的果实，进一步增强技术及业务团队的稳定性。与此同时，公司强化人才发展战略，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近两年，不断引入专业的营销推广、市场分析、产品设计、数据分析、业务运营、项目实施等人才团队，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专业服务能力，未来将积极探索与各大高校和相关研究机构进行产学研合作，更好地发挥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作为我国最早一批专业从事银行业软件开发及IT服务的企业，公司经过近20年的发展，已经成为一家国内领先的银行IT解决方案供应商。2017年6月，公司成功登陆资本市场，为公司进一步的发展注入了新的动力。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仍是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软件产品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为银行等金融行业企业提供IT咨询、规划、建设、营运、产品创新以及市场营销等一揽子解决方案；同时公司积极拓展保险、证券等非银金融机构。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工作重点围绕以下几个方面：

（一）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管理

2017年公司引进专业化的企业管理咨询专家团队，对公司组织结构、部门配置、绩效考核方案进行认真梳理，给出专业解决方案，进一步强化公司各职能部门的绩效考核工作，使得团队成员的利益与公司的发展保持高度一致

（二）加强选拔培养优秀顶尖技术人才，为公司的大发展做好人才储备

为加强加快人才成长，公司设计“精英计划”项目、“技术竞赛”项目，专项培训、培养、选拔了一批年轻、努力、有作为的一线技术骨干，公司从企业文化、凝聚力、人格素质、业务能力、技术能力等多方面进行精心培养，深入细致地灌输，这项计划，将会一批批持续下去，把一代一代的优秀员工选拔出来，给予他们更多的发展机会，让他们快速成长，输送到生产研发第一线，为公司的发展，挑起重任。

（三）实行股权激励，鼓励骨干员工与公司长期共同成长

2017年底，公司对核心骨干员工进行了股权激励，通过完善激励机制，优化人力资源配置，逐步形成吸引人才、凝聚人才、激励人才、强化人才、留住人才的机制和环境。

（四）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推进创新产品、新平台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工作，2017年上半年，公司推出大量新产品，如互联网营销平台、移动开发平台、消息中心、H5快速开发平台等，随着这些产品在市场的快速的推广和应用，能为公司带来更高的利润空间，更快更好地为金融互联网行业服务，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能力和赢利能力。公司基于分布式和微服务架构的新一代高可用开发平台也于2017年上半年成功推出，目前已经应用于华夏银行、南京银行、上海银行、苏宁银行、百信银行、江苏农信、河南农信等十家用户，该平台更加符合互联网金融时代的更高、更快、更强的要求。

（五）大力向非银行业务扩展，扩大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

公司成立以来的主营业务是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软件产品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银行业，2017年，公司开始大力向非银行业拓展。如：

1、与杭州市民卡、宁波市民卡运营管理公司等合作，利用金融科技手段助力智慧城市项目建设，涉足领域包括：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物流等，推进传统实体产业如政务、交通、家居、汽车等的服务模式、商业模式、供应链、物流链等各方面创新；

2、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进行深度合作，致力于实现从研到产、以研助产的发展路线，从根本上提升公司的科技实施能力；

3、与京东金融、苏宁金融等合作，整合包括场景、流量、数据等多方资源，打造互联网金融服务开放平台，实现一体化、一站式能力输出。

（六）抢占市场先机，推出互联网银行的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在互联网银行系统的前、中、后台产品线越加成熟和完善。今年公司先后中标了南京银行、苏宁银行等多家银行的互联网银行整体建设项目，系统已陆续投产。互联网银行的整体解决方案将在未来几年中，成为公司主营业务增长点。

2017年度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67037.41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571.72万元；实现营业利润4093.73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下降297.49万元，2017年全年实现净利润为4008.04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69.32万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113510.90万元，较年初增长37480.9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67818.88万元，较期初增长24462.14万元。

2017年公司业务稳中有进，为了向金融创新相关领域拓展业务，公司增加了额外的人力成本。同时2017年公司实行了股权激励计划。综合以上因素影响，2017年公司盈利情况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70,374,055.70	100%	654,656,888.29	100%	2.40%
分行业					
城市商业银行	252,467,342.97	37.66%	263,407,429.25	40.24%	-4.15%
股份制商业银行	155,159,610.91	23.15%	141,114,820.84	21.56%	9.95%
农村商业银行	76,039,256.74	11.34%	62,662,641.40	9.57%	21.35%
农村信用社	58,258,294.15	8.69%	52,364,151.33	8.00%	11.26%
非金融机构	37,421,002.57	5.58%	37,513,408.10	5.73%	-0.25%
民营银行	26,071,774.77	3.89%	8,698,576.02	1.33%	199.72%
大型商业银行	18,136,578.64	2.71%	23,970,105.77	3.66%	-24.34%
非银行金融机构	17,975,568.14	2.68%	29,924,664.37	4.57%	-39.93%
合资及外资银行	17,098,872.11	2.55%	12,355,661.61	1.89%	38.39%

邮政储蓄银行	8,187,660.37	1.22%	12,947,882.43	1.98%	-36.76%
政策性银行	2,849,716.97	0.42%	9,547,547.17	1.46%	-70.15%
村镇银行	708,377.36	0.11%	150,000.00	0.02%	372.25%
分产品					
电子银行类	469,439,813.02	70.03%	481,908,586.92	73.61%	-2.59%
互联网金融类	161,779,162.45	24.13%	139,396,949.23	21.29%	16.06%
银行核心业务类	26,597,665.14	3.97%	22,455,747.64	3.43%	18.44%
网银安全类	9,697,616.06	1.45%	9,053,289.44	1.38%	7.12%
其他	2,859,799.03	0.42%	1,842,315.06	0.29%	55.23%
分地区					
华东	290,836,170.64	43.38%	263,625,349.10	40.27%	10.32%
华北	146,093,223.47	21.79%	185,376,546.07	28.32%	-21.19%
华南	60,012,411.08	8.95%	43,580,462.85	6.66%	37.70%
华中	55,953,784.11	8.35%	41,083,896.96	6.28%	36.19%
西南	50,471,611.91	7.53%	54,067,640.10	8.26%	-6.65%
东北	32,822,248.95	4.90%	35,290,929.47	5.39%	-7.00%
西北	22,213,777.86	3.31%	15,436,791.37	2.36%	43.90%
港澳	11,970,827.68	1.79%	16,195,272.37	2.46%	-26.0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城市商业银行	252,467,342.97	152,122,265.78	39.75%	-4.15%	-5.98%	1.18%
股份制商业银行	155,159,610.91	90,214,757.10	41.86%	9.95%	7.17%	1.51%
农村商业银行	76,039,256.74	38,579,854.31	49.26%	21.35%	19.10%	0.95%
分产品						
电子银行类	469,439,813.02	267,731,711.40	42.97%	-2.59%	-2.06%	-0.30%
互联网金融类	161,779,162.45	104,053,611.15	35.68%	16.06%	23.70%	-3.98%
分地区						
华北	146,093,223.47	89,461,841.82	38.76%	-21.19%	-19.88%	-1.00%

华东	290,836,170.64	168,602,811.36	42.03%	10.32%	9.32%	0.53%
----	----------------	----------------	--------	--------	-------	-------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城市商业银行	直接人工	138,559,415.79	35.12%	144,523,235.84	38.04%	-4.13%
城市商业银行	直接材料	1,138,853.95	0.29%			100.00%
城市商业银行	项目直接费	10,036,737.50	2.54%	14,300,527.61	3.76%	-29.82%
城市商业银行	外包	2,387,258.54	0.61%	2,981,858.11	0.78%	-19.94%
小计		152,122,265.78	38.56%	161,805,621.56	42.58%	-5.98%
村镇银行	直接人工	464,233.77	0.12%	54,296.58	0.01%	755.00%
村镇银行	项目直接费	34,519.14	0.01%	14,461.96	0.01%	138.69%
小计		498,752.91	0.13%	68,758.54	0.02%	625.37%
大型商业银行	直接人工	8,681,233.04	2.20%	9,362,710.63	2.46%	-7.28%
大型商业银行	直接材料	935,333.75	0.24%	708,515.89	0.19%	32.01%
大型商业银行	项目直接费	603,278.64	0.15%	861,165.16	0.23%	-29.95%
大型商业银行	外包	331,084.93	0.08%	177,444.97	0.05%	86.58%
小计		10,550,930.36	2.67%	11,109,836.65	2.92%	-5.03%
非金融机构	直接人工	19,885,020.99	5.04%	18,168,100.69	4.78%	9.45%
非金融机构	直接材料	304,820.71	0.08%	386,892.54	0.10%	-21.21%
非金融机构	项目直接费	1,700,339.01	0.43%	3,095,695.77	0.81%	-45.07%
非金融机构	外包	3,263,693.37	0.83%	81,959.61	0.02%	3,882.08%
小计		25,153,874.08	6.38%	21,732,648.61	5.72%	15.74%
非银行金融机构	直接人工	10,110,956.82	2.56%	16,039,341.53	4.22%	-36.96%

非银行金融机构	项目直接费	598,922.48	0.15%	1,349,674.45	0.36%	-55.62%
非银行金融机构	外包			283,194.25	0.07%	-100.00%
小计		10,709,879.30	2.71%	17,672,210.23	4.65%	-39.40%
股份制商业银行	直接人工	87,329,677.36	22.14%	80,208,404.42	21.10%	8.88%
股份制商业银行	直接材料	213,538.43	0.05%	67,294.19	0.02%	217.32%
股份制商业银行	项目直接费	2,650,764.27	0.67%	3,905,868.68	1.03%	-32.13%
股份制商业银行	外包	20,777.04	0.01%			100.00%
小计		90,214,757.10	22.87%	84,181,567.29	22.15%	7.17%
合资及外资银行	直接人工	7,128,128.84	1.81%	5,989,395.09	1.58%	19.01%
合资及外资银行	直接材料	1,837,150.24	0.47%			100.00%
合资及外资银行	项目直接费	325,930.89	0.07%	374,244.26	0.10%	-12.91%
合资及外资银行	外包			571,887.40	0.15%	-100.00%
小计		9,291,209.97	2.35%	6,935,526.75	1.83%	33.97%
民营银行	直接人工	15,391,021.37	3.89%	6,060,057.99	1.60%	153.97%
民营银行	直接材料	68,449.63	0.02%			100.00%
民营银行	项目直接费	1,726,614.33	0.44%	731,525.19	0.19%	136.03%
民营银行	外包	532,411.74	0.13%			100.00%
小计		17,718,497.07	4.49%	6,791,583.18	1.79%	160.89%
农村商业银行	直接人工	35,484,957.86	9.00%	28,830,387.87	7.59%	23.08%
农村商业银行	直接材料			1,155,863.37	0.30%	-100.00%
农村商业银行	项目直接费	2,953,219.77	0.75%	2,406,168.97	0.63%	22.74%
农村商业银行	外包	141,676.68	0.04%			100.00%
小计		38,579,854.31	9.79%	32,392,420.21	8.52%	19.10%
农村信用社	直接人工	30,580,259.35	7.76%	24,590,494.67	6.46%	24.36%
农村信用社	直接材料	37,766.97	0.01%			100.00%
农村信用社	项目直接费	2,459,321.62	0.62%	3,097,222.88	0.82%	-20.60%
农村信用社	外包	439,545.14	0.11%	362,111.04	0.10%	21.38%
小计		33,516,893.08	8.50%	28,049,828.59	7.38%	19.49%
邮政储蓄银行	直接人工	4,862,842.99	1.23%	5,978,875.45	1.57%	-18.67%
邮政储蓄银行	项目直接费	60,956.20	0.02%	337,890.03	0.09%	-81.96%
小计		4,923,799.19	1.25%	6,316,765.48	1.66%	-22.05%
政策性银行	直接人工	1,173,430.79	0.29%	2,727,891.90	0.72%	0.29%
政策性银行	项目直接费	23,312.06	0.01%	223,458.94	0.06%	0.01%
小计		1,196,742.85	0.30%	2,951,350.84	0.78%	0.3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子银行类	直接人工	247,829,147.50	62.82%	247,918,278.99	65.24%	-0.04%
电子银行类	直接材料	2,930,807.05	0.74%	924,038.91	0.24%	217.17%
电子银行类	项目直接费	13,926,138.19	3.53%	20,642,687.61	5.43%	-32.54%
电子银行类	外包	3,045,618.66	0.77%	3,880,362.88	1.02%	-21.51%
小计		267,731,711.40	67.87%	273,365,368.39	71.93%	-2.06%
互联网金融类	直接人工	92,033,522.12	23.33%	75,752,277.59	19.94%	21.49%
互联网金融类	直接材料	375,306.51	0.10%	128,284.58	0.03%	192.56%
互联网金融类	项目直接费	7,681,428.82	1.95%	7,658,038.69	2.02%	0.31%
互联网金融类	外包	3,963,353.70	1.00%	578,092.51	0.15%	585.59%
小计		104,053,611.15	26.38%	84,116,693.37	22.14%	23.70%
网银安全类	直接人工	3,098,561.77	0.79%	2,502,474.18	0.66%	23.82%
网银安全类	直接材料			233,155.19	0.06%	-100.00%
网银安全类	项目直接费	172,500.35	0.04%	172,928.05	0.05%	-0.25%
网银安全类	外包					
小计		3,271,062.12	0.83%	2,908,557.42	0.77%	12.46%
银行核心业务类	直接人工	16,251,174.74	4.12%	16,303,158.92	4.29%	-0.32%
银行核心业务类	项目直接费	1,314,399.75	0.33%	2,221,674.17	0.58%	-40.84%
银行核心业务类	外包	107,426.76	0.03%			100.00%
小计		17,673,001.25	4.48%	18,524,833.09	4.87%	-4.60%
其他	直接人工	439,565.29	0.11%	57,002.96	0.02%	671.13%
其他	直接材料	1,228,939.69	0.31%	1,033,087.31	0.27%	18.96%
其他	项目直接费	79,565.10	0.02%	2,575.39	0.00%	2,989.44%
小计		1,748,070.08	0.44%	1,092,665.66	0.29%	59.98%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3,041,259.2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8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2,505,066.96	7.83%
2	第二名	29,755,471.66	4.44%
3	第三名	26,845,095.07	4.00%
4	第四名	25,108,149.06	3.75%
5	第五名	18,827,476.49	2.81%
合计	--	153,041,259.24	22.8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661,059.7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6.6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254,716.99	32.58%
2	第二名	1,545,518.83	15.47%
3	第三名	793,162.39	7.94%
4	第四名	538,461.54	5.39%
5	第五名	529,200.00	5.30%
合计	--	6,661,059.75	66.6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销售费用	67,440,629.91	64,505,501.73	4.55%	
管理费用	130,537,126.73	130,748,557.62	-0.16%	
财务费用	17,574,747.92	15,463,876.60	13.65%	
所得税费用	1,490,912.94	2,561,048.67	-41.79%	主要系应纳税所得税额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重点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投项目目标参见公司招股说明书，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参见本节之“五、投资状况分析”。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对公司保持并提升市场地位，扩大业务规模，具有战略意义。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并力争达成项目目标。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95	290	264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9.80%	10.04%	10.68%
研发投入金额（元）	85,472,348.16	85,105,428.40	58,594,297.1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2.75%	13.00%	11.54%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737,160.66	658,897,402.66	-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209,399.99	667,480,681.93	-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72,239.33	-8,583,279.27	231.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54,743.15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726,663.47	3,741,388.74	3,661.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71,920.32	-3,741,388.74	2,176.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2,548,135.70	381,600,000.00	91.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693,169.79	354,806,658.06	21.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854,965.91	26,793,341.94	1,022.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106,325.36	14,676,112.25	1,168.0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231.72%，主要原因是2017年员工增多，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将上年同期增加100%，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银行理财产品，上期无。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3661.35%，主要原因是本期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及投资支付合营企业投资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同期增加91.9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增加及股权激励款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168.09%，主要原因是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收到募集资金及股权激励计划收到的资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392,144.80	-3.35%	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损失	否
资产减值	19,807,006.15	47.65%	应收款项按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和存货计提的跌价损失	是
营业外收入	633,923.15	1.52%	收到的个税返还	否
其他收益	2,933,779.47	7.06%	收到的企业扶持及政府补助款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90,020,032.68	34.36%	201,969,667.32	26.56%	7.80%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487,769,199.26	42.97%	423,183,352.67	55.66%	-12.69%	无重大变动
存货	112,165,676.94	9.88%	80,481,329.13	10.59%	-0.71%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8,708,167.02	0.77%	10,676,603.67	1.40%	-0.63%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1,953,517.12	0.17%	2,143,929.04	0.28%	-0.11%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319,671,000.00	28.16%	239,000,000.00	31.43%	-3.27%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无重大变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总额为11,947,421.70元，其中本公司以人民币8,000,000元银行存款为质押，为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本公司提供的人民币22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履约保证金3,947,421.70元。

2、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受限制的应收账款余额为180,836,668.78元，为取得银行贷款所产生的质押担保。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年	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	20,378.14	4,520.31	4,520.31	0	0	0.00%	15,938.05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和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	0
合计	--	20,378.14	4,520.31	4,520.31	0	0	0.00%	15,938.0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5 月 12 日证监许可[2017]690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328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7.27 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2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238,892,200.00 元（大写：贰亿叁仟捌佰捌拾玖万贰仟贰佰元整），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35,110,807.93 元（大写：叁仟伍佰壹拾壹万零捌佰零柒元玖角叁分），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3,781,392.07 元（大写：贰亿零叁佰柒拾捌万壹仟叁佰玖拾贰元零角柒分）。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17]00035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17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45,203,147.12 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收到利息收入（包括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802,251.28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 159,380,496.23 元（包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一代互联网银行系 统建设项目	否	5,000	5,000	465.94	465.94	9.32%		0	不适用	否
新一代银行核心业务 系统建设项目	否	3,500	3,500	289.57	289.57	8.27%		0	不适用	否
新一代全渠道电子银 行系统建设项目	否	3,000	3,000	505.63	505.63	16.85%		0	不适用	否
新一代移动支付系统 建设项目	否	2,500	2,500	146.76	146.76	5.87%		0	不适用	否
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 目	否	3,578.14	3,578.14	311.91	311.91	8.72%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800	2,800	2,800.5	2,800.5	100.0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378.14	20,378.14	4,520.31	4,520.31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合计	--	20,378.14	20,378.14	4,520.31	4,520.31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不存在此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不存在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 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 2017 年 7 月 3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分别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计 8,000.00 万元的银行理财产品。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专用账户初时存放金额为 28,000,000.00 元，2017 年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8,242.38 元，实际投入金额 28,004,972.22 元，余额 3,270.16 元。初时存放金额与实际投入金额之间的差异系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科蓝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信息技术	10,000,000.00	72,268,657.76	13,936,347.81	18,584,254.44	2,355,414.88	1,927,419.69
科蓝软件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信息技术	7,925.00	10,518,175.76	-1,157,088.85	9,250,476.87	-313,466.05	-313,466.05

限公司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互联网银行系统建设成为中国商业银行互联网金融领域的创新点

未来，传统银行业务将受到互联网银行业务的进一步强烈冲击，市场中现有银行将谋求向互联网银行市场进军，系统建设需求将大幅提升；监管机构批准设立的民营银行作为市场新入者，凭借新设物理银行网点已难以与现有银行机构抗衡，只能通过尽快建立非物理网点的互联网银行系统来抢占市场；互联网银行（直销银行）也会迎来更快速度的发展，特别是独立法人的直销银行背靠全牌照，面向混业经营，跨行业，跨地域，应对互联网金融竞争和混业经营，对于具有后台的账户、中台的产品和前端的多渠道的能力需求，使得互联网银行（直销银行）的系统建设逐步从前期主要侧重于前端建设，逐步发展为拥有前台、中台(产品工厂)、后台(独立的互联网账户体系或互联网核心)等全体系统化的相对独立至完全独立的 IT 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将互联网银行(直销银行)作为战略重点，并且持续保持市场绝对领先的地位，具备前中后台完整体系的专业品牌和优势进一步获得了行业和市场的一致认可。

2、电子银行系统优化成为渠道重点

随着行业的发展，未来渠道类解决方案的作用将越来越突出，而各类电子银行将成为其中的主力，电子银行将进一步作为支撑传统银行转型的重要渠道。

目前，中国网上银行在整体而言呈现出趋同的特性，以功能为主，从传统柜面向自助渠道转移，网银产品同质化趋势日益显现。虽然网银交易功能已经比较齐全，但还只是一个交易渠道，在客户体验、满足用户对产品的个性化需求，精准营销、服务的丰富性和个性化等方面，还存在着欠缺。

随着电子银行由单纯的渠道经营向互联网技术与金融核心业务深度整合的方向发展，银行在经营模式及业务流程上正面临深层次变革。中国的网上银行正在步入又一个新的发展阶段，网银的重构正成为各家银行迫切关注的问题。未来的电子银行渠道系统并不仅仅局限于把现有的网点业务电子化，还应当具备客户数据收集和金融产品推送等功能，从便捷化、个性化和实用化方面提升客户体验，确保银行在越发激烈的市场竞争当中凭借用户基数保持竞争力。

目前网上银行发展所遭遇的瓶颈，很难在现有网银系统基础上通过功能开发或服务创新有所突破。网上银行下一步的发展应打造基于互联网的开放金融服务平台，将银行的服务开放到互联网环境中，打破传统网上银行安全围起来的高墙，形成开放、和谐而高效的电子银行生态。

报告期内，网络银行解决方案市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局面，升级与改造是主旋律。IDC报告显示，公司也已经超越了竞争对手成为该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第一的厂商，新增用户方面也取得领先，活跃度也相对较高。

3、银行业用户对创新能力、整体服务能力和持续交付能力要求的提升

随着利率市场化的不断推进，互联网金融的冲击，传统银行用户越来越重视产品创新与服务创新，个性化和差异化的需求越来越多，从而提升用户体验。这就要求IT解决方案供应商能够随需而变，敏锐地把握住银行用户的新需求，满足银行用户的个性化需求方面，不断创新。

中国银行用户越来越看重厂商的整体服务能力，IT解决方案市场的交付模式正在从过去的软件加服务模式转为以服务为主的交付模式。这就要求IT解决方案商应该注重自身整体竞争力的提升，重视服务能力与交付能力的提升。

银行用户在选择供应商时，将越来越重视厂商在提供产品与服务能力方面的可持续性，要求IT解决方案商们在重视解决方案的先进性的同时，重视自身的稳定性，保证人才队伍的稳定与发展，保证服务水平的一致性和可持续性。随着市场IT

解决方案商的逐步上市和市场整合期的到来，要求IT解决方案商在积极扩大市场规模的同时，更重视内部的管理。

公司自2017年6月上市后，公司进一步加强在互联网营销、互联网核心等创新产品的研发。同时，针对提升整体服务能力和持续交付能力进行了一系列的组织结构调整，为应对和满足客户需求的变化，不断提升自身精细化管理水平和规范化水平。

（二）公司发展规划

公司的发展战略为以银行IT解决方案服务业为基础，不断拓宽产品及服务范围，实现软件产品标准化、成熟化，依靠科技进步和不断创新提升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水准，壮大企业规模，不断加强企业技术优势、人才优势和品牌优势，成为专业化、科技化、规范化的国内一流金融行业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结合公司2018年度业绩目标，我们制定了以下发展规划：

1、业务发展规划

公司将在维护和深化现有客户战略合作关系的基础上，继续加强新客户的开发。随着近几年互联网金融的高速发展，公司将积极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灵活运用营销方式，实施有效的销售激励机制，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技术基础和优势，通过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开发及服务提高客户忠诚度，巩固并迅速扩大公司市场份额。

2、产品研发及创新规划

公司将加强软件研发力度，提升技术服务水平，坚持技术创新，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1）加强技术开发、提升技术服务

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和金融IT行业发展趋势，在丰富、完善现有主要软件系统开发的基础上，继续大力发展高技术含量的产品，如互联网银行系统、银行核心业务系统、全渠道电子银行系统、移动支付系统等，为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个性化技术服务及整体IT解决方案。通过不断提高软件系统开发能力，加快新产品开发，以更好的满足下游行业日益发展的服务需求。

（2）技术创新

公司将始终贯彻科技先导的发展战略，紧密跟踪国内国外金融IT服务业领先技术的发展趋势，加大研发投入，建立健全企业技术中心，创造优良的技术及开发环境，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具备技术储备优势，进一步缩短技术开发周期，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使公司能凭借技术优势迅速加入国内外一流金融IT服务供应商行列。

3、人员储备规划

公司一直遵循“以人为本”的原则，把提高员工素质和引进适合企业发展需要的各类人才作为公司发展的重要战略任务。

一方面，公司将完善现有的人才激励和约束机制，加强人力资源管理，聘请行业专家对公司技术人员、业务人员进行定期授课培训，提高其专业能力，提高员工素质，增强一线员工的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水平，同时亦对中层管理人员进行经常性管理培训，提升管理人员的自身素质，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另一方面，公司将通过直接及间接的融资方式加强公司资金实力，改革薪酬制度，不断吸收IT行业及金融行业的复合型人才，吸收高水平的国内外行业专家，加大对高级管理、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力度，进一步完善人才结构，不断提升公司的管理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

通过增强公司资金实力，完善激励机制，优化人力资源配置，逐步形成吸引人才、凝聚人才、激励人才、强化人才、留住人才的机制和环境。

4、提升管理能力、完善组织结构

公司将继续推进制度建设，实施管理提升工程。以岗位规范化和业务流程标准化为重点，形成规范化、标准化管理体系；根据企业发展需要，完善组织机构设置，强化人力资源管理、投资管理、营销管理、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的组织功能。

在公司治理结构上，按照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着力构建规范高效的公司治理模式

（1）发挥董事会决策中心作用。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由董事会提出或决定并监督实施；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运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充分发挥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加强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和监督，确保公司的经营战略目标的实现。

（2）发挥经营层的管理指挥中心作用。公司经营层根据董事会授权实施公司的经营管理计划和投资方案，按照职能清晰、信息畅通、机制灵活、运作高效的要求，提高经营管理效率，提升总经理工作班子的整体运作水平。

（三）2018年经营计划

2018年，公司将在核心客户和优质客户上面，大力挖潜，扩大业务规模。依托现有的产品和市场能力，培育新客户，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充分提高跨部门，跨子公司市场配合和产品支持能力。推广团队合作的营销模式，形成市场合力，适应市场需要，全方位服务客户。

2018年公司持续加强互联网银行全体系产品，尤其是线上线下一体化核心系统的研发，并成立专业化的子公司，提高市场竞争能力和行业产品创新能力，确保在该领域的持续领先。公司将持续对大数据、云计算、分布式账本/区块链、人工智能应用、移动金融等新方向加大投入，建立营销策划和运营团队，利用科蓝软件现有银行客户资源，为客户提供智能营销策划及运营服务。

2018年公司将探索新的管理模式，为了进一步提高项目实施质量，降低实施成本，公司预计成立北京、南京、武汉、成都、深圳交付中心，通过项目组织和工作流程的不断优化，建立起远程集中开发模式，以保证系统优质、高效交付客户，缩短项目的实施周期，这将是公司未来项目实施的主要方式。

（四）风险因素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IT解决方案业务在国内市场已占有领先地位，形成相对稳固的市场份额。随着互联网金融的发展以及商业银行信息化水平的不断提升，银行对IT服务的需求逐年增长，市场总体规模不断扩大。2015年-2017年，公司抓住市场快速发展的良好机遇，业绩规模持续增长。随着行业景气度的提升，行业内竞争对手规模和竞争力不断提高，同时市场新进入的竞争者逐步增多，可能导致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如果公司不能紧跟行业发展趋势，满足客户需求变化，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客户服务和资金规模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将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市场占有率可能出现下滑，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2、下游行业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渠道类、业务类及管理类IT 解决方案。近年来我国银行业对IT服务需求的不断增加，公司的业务规模亦持续增长。公司的客户相对集中于国内银行机构，主营业务的增长对国内银行业发展的依赖程度较高。

当前，中国经济发展正在步入“新常态”，经济增长主要依靠深化改革和创新驱动。从整体银行角度看，正面临着宏观经济转型、金融市场的变化、监管收紧和技术创新等挑战，转型与创新将是未来中国银行业的主旋律。如未来国内银行因国家宏观调控、金融行业景气周期的波动等因素导致经营状况或IT建设投入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存在销售客户相对集中带来的风险。

3、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业务发展需要大量的专业技术人才，且主要经营成本为人力成本。随着员工人数的增长，公司直接人工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呈现持续上升趋势。未来，随着公司人员进一步增多，且伴随着城市生活成本的上升、竞争对手对专业人才的争夺加剧等因素，公司人工成本存在持续上升的风险，从而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一定影响。

4、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市场覆盖的扩大，加上项目本身的执行与验收周期较长，因此应收账款有逐渐增加及账龄结构发生改变的趋势，公司的客户主要为银行、金融机构等，如果个别客户信用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将不利于公司应收账款的收回，对公司的资产质量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助于公司增强核心竞争力。虽然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技术、市场、管理等方面进行了充分调研和论证，并进行了技术、人才、客户基础、合作伙伴等各方面的准备，但是不能排除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如果市场环境或技术状况出现突发变化，将有可能导致项目的经济效益低于预期水平。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加大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投入，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达到预期收益水平前，项目的新增研发投入将有可能对公司的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对募集资金投入的管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五）公司面临风险的解决措施

1、加强市场竞争力，提升经营业绩，应对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将根据市场发展情况及客户需求变化加大对现有产品升级及新产品研发的投入，进一步加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公司设立伊始即致力于为银行提供IT解决方案，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银行IT解决方案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受益于国内银行持续增长的信息化建设投入和互联网银行的快速发展，以直销银行系统和金融开放平台为代表的互联网银行产品越来越受到国内银行机构，尤其是中小型银行的青睐。未来，公司在保持网上银行、移动银行等电子银行类产品的优势基础上，将不断发挥人才储备和技术储备的优势，加大直销银行等互联网金融产品的市场开拓力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技术竞争力，提升盈

利水平。

2、提升技术水平，拓展产品系列，应对下游行业较为集中风险

公司产品涵盖银行渠道类、业务类和管理类领域，主要产品包括电子银行系统、互联网金融类系统、网银安全系统以及银行核心业务系统等银行IT解决方案。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金融IT行业发展趋势，在丰富、完善现有主要软件系统开发的基础上，继续大力发展高技术含量的产品，在保持并提升现有于银行等金融机构客户群中市场占有率的前提下，通过不断提高软件系统开发能力，加快新产品研发，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及非金融机构提供个性化技术服务及整体IT解决方案，以更好的拓宽下游目标客户群体，满足下游行业日益发展的服务需求。

3、提高日常运营效率，有效管控运营成本，应对人力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将逐步建立高水平的企业管理和内控制度，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实施全过程成本控制，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有效管控运营成本。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主要经营成本为人力成本。公司将在加强对日常生产经营中人力成本管控、逐步提升人力成本管理能力的同时，不断完善员工的激励约束机制，制定合理的收入分配制度，确保公司人员的稳定性。同时公司将加大自身对人才培养的力度，不断合理培养人才梯队，完善薪酬福利制度，建立中长期人才激励机制，实行核心员工持股，有效保持公司核心员工的工作效率及稳定性。公司也将继续改善公司组织运营效率，建立更加良好的成本管控体系，提高公司财务管理及成本费用控制水平，实现公司日常运营效率的提升及运营成本的有效管控。

4、将应收账款的管理与经营者个人的利益相统一。

将应收账款与部门利润和部门经理的任期考核相结合。同时将应收账款的管理纳入内部审计的范围,进一步规范管理。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在催收欠款上,对欠款年份、金额进行排队分析,分别采取不同的措施。同时要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尽最大可能避免产生新的逾期应收账款,降低应收账款风险。

5、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加强募集资金安全管理，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的要求，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确定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方案，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确定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六条规定，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但以现金分红为主，在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应优先选择以现金形式分红。

（二）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公司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5%；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以及对外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价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上的事项。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应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同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在提出利润分配的方案时，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33,948,619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6,697,430.95
可分配利润 (元)	155,439,284.7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40,080,358.35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38,466,404.71 元。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46,640.47 元,当年实现未分配利润为 36,233,717.88 元,加上上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 119,205,566.91 元,截至 2017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155,439,284.79 元。</p> <p>在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情况下,董事会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133,948,619 股为基数,以现金股利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 6,697,430.95 元,计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p>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 1、2015年: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考虑公司报告期具体情况经营情况,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2016年: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考虑公司报告期资金紧张状况,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3、2017年:在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情况下,董事会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末总股本133,948,619股为基数,以现金股利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6,697,430.95元,计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0.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6,697,430.95	40,080,358.35	16.71%	0.00	0.00%
2016 年	0.00	42,773,543.31	0.00%	0.00	0.00%
2015 年	0.00	35,278,933.2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王安京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王安京作为科蓝盛合的普通合伙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出资份额；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王安京持	2017 年 06 月 08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			
	科蓝盈众、科蓝银科、科蓝融创、科蓝金投、科蓝海联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发行前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的 25%，上一个期间在转让额度内未转让部分可累计到下一个期间内进行转让；	2017 年 06 月 08 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科蓝盛合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	2017 年 06 月 08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科蓝盛持有的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			
	上海文化基金、杭州兆富、杭州太一、广州司浦林、深圳君创、杭州先锋、济宁先锋及自然人股东孙湘燕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股份时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且不违背已作出的承诺；	2017 年 06 月 08 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王安京、王方圆、周荣、李国庆、周旭红	股份限售承诺	所持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数的 25%，并且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发行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所持有的科蓝公司股票将在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p>			
--	--	--	---	--	--	--

			锁定期，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发行价作除权除息处理；本人将向公司及时申报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王方圆、王鹏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通过科蓝盈众、科蓝银科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7 年 06 月 08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王安京	股份减持承诺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时本企业已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总额的 25%。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科蓝软件股份的，应按照相关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的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科蓝软件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每年减持分别不超过发行前所持股份总数的 15%，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人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公告减持意向，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p>			
--	--	--	---	--	--	--

			外。			
	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锁定期届满后，本合伙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每年减持分别不超过 15%，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合伙企业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公告减持意向，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合伙企业持有公司的股份拟减持完毕，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证证券交易所的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相关规定。本合伙企业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公告减持意向,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			
	广州司浦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太一天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合伙企业拟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每年减持分别不超过 100%,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合伙企业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科蓝软件公告减持意向,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宁波科蓝海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	股份减持承诺	锁定期届满后,本合伙企业每年转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科蓝金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融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银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盈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时本企业已持有的公司股份总额的 25% (上一年在转让额度内未转让部分可累计到下一年转让)。			
	李国庆;周荣;周旭红	股份减持承诺	锁定期届满后, 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 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进行减持, 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 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 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且不低于发行价, 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王方圆	股份减持承诺	<p>在本人及本人的关联自然人在科蓝软件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科蓝软件股份总数的 25%；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科蓝软件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的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科蓝软件股份的，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发行价，每年减持分别不超过 25%，并应符合相</p>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	-----	--------	--	------------------	------	-------

			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人拟减持所持科蓝软件股份时，将在减前三个交易日通过科蓝软件公告减持意向，本人持有的科蓝软件股份低于 5%时除外。”			
	王安京;广州司浦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太一天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海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金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融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银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科蓝盈	关于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本人(本企业)为科蓝软件的关联方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独自经营、合资经营、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或避免与科蓝软件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属必要的关联交易,应按照国家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依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017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君创资本股权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孙湘燕;		和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予以披露。			
科蓝软件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 时,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2、启动条件: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2、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本公司前述触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发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条件的监测，在其监测到前述触发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条件成就时，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经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2）公司董事会应于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并于发出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后的 15 个交易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p> <p>（3）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4）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p>			
--	--	--	--	--	--

		<p>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5) 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回购程序，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6) 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个工作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3、稳定股价方案的其他事项</p> <p>(1)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本公司股票</p>			
--	--	---	--	--	--

			<p>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每股净资产，则本公司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2)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①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可分配利润的 50%；②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当次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 2%；③公司回购股份不违反公司签署的相关协议的约定，且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王安京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关于对公司审议股份回购方案进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行投票的承诺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为发行人最近一期报告期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如最近一期报告期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后至下一报告期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前期间因分红、配股、转增等情况导致公司股份或权益发生变化时，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情形时，则触发公司回购股份稳定股价的义务。本人承诺就公司稳定股价方案以本人的董事身份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并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p>			
--	--	--	--	--	--

			<p>2、触发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条件在公司出现上述需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情形，且出现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公司的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增持公司股份。</p> <p>3、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程序（1）本人将于触发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 10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董事会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通过公司发布增持公告；</p> <p>（2）本人将在增持公告发布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p> <p>4、稳</p>			
--	--	--	---	--	--	--

		<p>定股价方案的其他事项 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在增持股份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500 万元，单次增持股份不超过当次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的 1%。但如果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p>			
	<p>郑仁寰;陈露;李国庆;马朝松;宋建彪;王方圆;王缉志;吴绯;杨栋锐;郑晓武;周海朗;周荣;周旭红</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1、触发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条件在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p>	<p>2017 年 06 月 08 日</p>	<p>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p>

			<p>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为公司最近一期报告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如最近一期报告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后至下一报告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前期间因分红、配股、转增等情况导致公司股份或权益发生变化时，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下同）情形，且出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增持公司股份。2、</p>			
--	--	--	---	--	--	--

		<p>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程序（1）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触发其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 10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董事会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通过公司发布增持公告。（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增持公告发布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3、稳定股价方案的其他事项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在增持股份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在担任公司董事、高</p>			
--	--	--	--	--	--

			级管理人员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20%，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应不超过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但如果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每股净资产，则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王安京	避免同业竞争	1、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开发、生产、销售任何与科蓝软件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p>科蓝软件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科蓝软件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并保证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科蓝软件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2、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科蓝软件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与科蓝软件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科蓝软件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p>			
--	--	--	---	--	--	--

			<p>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科蓝软件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3、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科蓝软件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4、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与科蓝软件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有效。”</p>			
	<p>王安京;郑仁寰;陈露;李国庆;马朝松;宋建彪;王方圆;王缉志;吴绯;杨栋锐;郑晓武;周海朗;周荣;周旭红</p>	<p>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p>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p>	<p>2017年06月08日</p>	<p>长期有效</p>	

			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科蓝软件	关于执行利润分配的承诺	<p>(一)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二)利润分配的方式：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其中，在利润分配方式的分配顺序上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p>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p>进行利润分配，且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5%。其中，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p>(三)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并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制定以下差异化的</p>			
--	--	---	--	--	--

		<p>现金分红政策：1、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 当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p> <p>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四）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p>			
--	--	--	--	--	--

		<p>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p> <p>(五) 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六)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七)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p>			
--	--	---	--	--	--

		<p>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独立发表意见并公开披露。(八)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九)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p>			
--	--	---	--	--	--

		<p>中小股东参会等),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所持二分之一以上的表决权通过。(十) 公司年度盈利, 管理层、董事会未提出、拟定现金分红预案的, 管理层需就此向董事会提交详细的情况说明, 包括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并由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现场或网络投票的方式审议批准, 并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做出情况说明。(十一) 监事会</p>			
--	--	--	--	--	--

		<p>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十二)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p>			
--	--	--	--	--	--

		<p>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十三)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p>			
--	--	---	--	--	--

			<p>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同时应当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董事会、 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十四)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 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 现金红利, 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p>			
	科蓝软件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p>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 公司将通过加大互联网银行</p>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类产品市场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将通过加大互联网银行类产品市场开拓力度，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及权益保护等综合措施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以填补股东被摊薄的即期回报。			
	王安京;郑仁寰;陈露;李国庆;马朝松;王方圆;王缉志;杨栋锐;郑晓武;周荣;周旭红	其他承诺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	2017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p>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王安京	其他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安京出具承诺：“科蓝软件在本次发行上市之前未为员工缴纳或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被政府部门处以罚款、滞纳金或被员工要求承担经济补偿、赔偿，或使科蓝软件或其子公司产生其</p>	2017年06月08日	长期有效	

			他任何费用或支出的，由本人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截止本报告期末，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实施之日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本年及可比期间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重大影响。

2、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可比期间未发生此类业务，对比较数据无影响。

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叶金福、刘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聘请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期间共计支付保荐及承销费人民币2600万元（含税）

本年度，公司因股权激励事项，聘请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期间共计支付顾问费用人民币20万元（含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017年11月2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2017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本次股权激励共授予344人，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13.87元，授予的股票数量420万股。

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有6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动放弃认购其对应的限制性股票167.81万股，因而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对象为282人，实际授予数量为252.19万股。

2017年12月20日，公司完成向282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告。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 本公司自2016年2月1日至2018年1月31日租赁丰联广场1601-03/1612单元，月租金115,227.00元，物业费每月21,855.60元。

(2) 本公司自2015年8月1日至2018年7月31日租赁中国人寿大厦401-403单元，月租金287,613.51元，物业费每月40,422.74元。本公司自2017年10月10日至2019年10月9日租赁中国人寿大厦305-306单元，月租金72,799.57元。

(3) 本公司自2017年4月10日至2018年4月9日租赁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6层1611单元，月租金47,895元。

(4) 本公司自2015年6月1日至2017年5月30日租赁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8号丰联广场大厦9层914单元，月租金46,400元，2017年6月1日至2018年5月30日租赁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18号丰联广场大厦9层914单元，月租金48,720元。

(5) 本公司自2017年0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租赁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1802室，月租金59,916.00元；本公司自2016年10月01日至2019年9月30日租赁上海市淞虹路207号明基商务广场C楼4楼A单元，月租金83,045.10元。

(6) 本公司自2016年3月11日起至2019年3月10日租赁成都市武侯区领事馆路7号 1栋2单元5层507号，月租金23,069.2元。

(7) 深圳科蓝金信自2016年4月5日起至2019年4月4日租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28号，20天免租期，自2016年4月25日起至2016年5月4日，每天的租金2430元，自2016年5月5日至2017年4月4日，月租金72,900.00元，自2017年4月5日至2017年4月4日，月租金77,274.00元，自2018年4月5日至2019年4月4日，月租金82,134.00元。

(8) 本公司自2017年3月10日至2018年3月9日租赁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69号方中大厦8楼南，半年租金216,372.00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13,500	8,000	0
合计		13,500	8,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职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良好的互动平台。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股东。报告期内，公司无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亦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的各种情形，公司无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尊重和保护员工权益，不断完善具有吸引力和竞争性的福利体系；通过知识技能的理论培训及实践操作技能培训等方式

使员工得到切实的提高和发展，维护员工权益。致力于培育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努力为员工提供更好的工作环境及更多的人文关怀。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是信息科技类企业，无生产车间，不会对环境造成直接影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8,566,719	100.00%	2,521,900	0	0	0	2,521,900	101,088,619	75.47%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98,566,719	100.00%	2,521,900	0	0	0	2,521,900	101,088,619	75.4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7,047,966	57.88%	0	0	0	0	0	57,047,966	56.4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1,518,753	42.12%	2,521,900	0	0	0	2,521,900	44,040,653	43.57%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32,860,000	0	0	0	32,860,000	32,860,000	24.53%
1、人民币普通股	0	0.00%	32,860,000	0	0	0	32,860,000	32,860,000	24.5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98,566,719	100.00%	35,381,900	0	0	0	35,381,900	133,948,61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5月12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90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286万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3,28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于2017年6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9,856.6719万股增

加至13,142.6719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856.6719万元增加至13,142.6719万元。

公司2017年11月2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7年11月2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2017年11月22日向344名股权激励参与员工授予420万股股票，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及股份登记过程中，有6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因而实际授予对象为282人，实际授予数量为252.19万股。并于2017年12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上市工作，公司总股本由131,426,719股增加至133,948,619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690号文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3,28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公开发行3,286万股，发行价格为7.27元/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354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3,28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自2017年6月8日起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科蓝软件”，证券代码为“300663”。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向282名股权激励参与员工授予252.19万股股票，并于2017年12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上市工作，公司总股本由131,426,719股增加至133,948,619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授予完成后，按新股本133,948,619股摊薄计算，公司2016年度每股收益为0.32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7年05月25日	7.27元	32,860,000	2017年06月08日	32,86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5月12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

复》（证监许可[2017]69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354号）同意，公司面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86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27元。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已于2017年6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5月12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690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286万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3,286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于2017年6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9,856.6719万股增加至13,142.6719万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856.6719万元增加至13,142.6719万元。上市后，公司股本结构分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和无限售条件股份。具体情况详见前文《股份变动情况表》

公司于2017年11月2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7年11月2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公司于2017年11月22日向344名股权激励参与员工授予420万股股票，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及股份登记过程中，有6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认购，因而实际授予对象为282人，实际授予数量为252.19万股。并于2017年12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上市工作，公司总股本由131,426,719股增加至133,948,619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142.6719万元增加至13,394.8619万元。

公司发行完成及股权激励计划完成后导致股本和净资产增加，资产负债率下降。公司的资产结构、财务状况得到改善，抗风险能力得到提高。具体资产负债结构变动情况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3,176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4,649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安京	境内自然人	30.15%	40,379,80		40,379,80		质押	21,600,000

			3		3		
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4%	8,753,713		8,753,713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5%	8,106,869		8,106,869		
杭州太一天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0%	6,831,357		6,831,357		
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6%	6,508,152		6,508,152		
广州司浦林信息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5%	5,960,737		5,960,737		
深圳君创资本股权投资基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8%	4,522,222		4,522,222		
宁波科蓝盈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6%	4,231,957		4,231,957		
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	2,982,066		2,982,066		
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2,873,382		2,873,38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上述股东王安京为股东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实际控制人，王安京直接持有科蓝软件 30.15% 的股份，科蓝盛合持有科蓝软件 6.54% 的股份，王安京与科蓝盛合为一致行动人。</p> <p>2、上述股东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太一天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均为杭州敦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且杭州敦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杭州兆富与杭州太一为一致行动人。</p> <p>3、上述股东杭州先锋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济宁先锋基石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均为张维，且先后共同推荐熊小聪、宋建彪为科蓝软件监事，杭州先锋与济宁先锋为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林欢	6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632,000
麦明潮	3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5,000
史盘男	3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6,000
陈庆	271,100	人民币普通股	271,100
方基昔	249,986	人民币普通股	249,986
张健	20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100
林慧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魏丽玲	167,1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100
罗卜川	16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300
陆大君	15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麦明潮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85,000 股。 2、史盘男通过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76,000 股。 3、方基昔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49,986 股。 4、罗卜川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0,3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安京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兼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安京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王安京	董事长兼总经理	现任	男	65	2013年12月09日	2019年12月09日	49,029,346				49,029,346
郑仁寰	董事	现任	男	66	2013年12月09日	2019年09月09日					
杨栋锐	董事	现任	男	40	2013年12月09日	2019年12月09日					
王方圆	董事	现任	女	40	2013年12月09日	2019年12月09日	1,344,493				1,344,493
李国庆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5年03月20日	2019年12月09日	290,429				290,429
刘彬	董事	现任	男	40	2017年11月02日	2019年12月09日					
陈露	董事	离任	女	46	2013年12月09日	2017年08月17日					
王缉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7	2013年12月09日	2019年12月09日					
马朝松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3年12月09日	2019年12月09日					
郑晓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3年12月09日	2019年12月09日					
周海朗	监事	现任	男	66	2013年	2019年					

					12月09日	12月09日					
宋建彪	监事	现任	男	47	2016年12月06日	2019年12月09日					
敖晓振	监事	现任	女	31	2017年09月28日	2019年12月09日					
吴绯	监事	离任	女	33	2013年12月09日	2017年09月28日					
周旭红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9	2013年12月09日	2019年12月09日	823,753				823,753
周荣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1	2013年12月09日	2019年12月09日	340,366				340,366
林建军	首席运营官	现任	男	43	2017年09月26日	2019年12月09日	0	705,000			705,000
合计	--	--	--	--	--	--	51,828,387	705,000	0		52,533,387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露	董事	离任	2017年08月17日	个人工作原因，主动离职
吴绯	职工监事	离任	2017年09月28日	个人原因，主动离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董事

1、王安京先生，65岁，中国国籍本公司创始人，毕业于美国纽约州立大学，获信息技术与管理科学双硕士学位。1983年至1998年，曾先后任职于中国银行总行、英国巴克莱银行、美国友邦保险公司和美国花旗银行，从事金融业务和技术咨询工作。王安京于1992年投资创办美国科蓝，1999年投资创办科蓝有限，2002年投资创办上海科银，2004年投资创办深圳科银，2009年投资创办香港科蓝软体，先后任美国科蓝总裁；科蓝有限总经理、董事长；上海科银执行董事、经理；深圳科银执行董事、经理；香港科蓝软体董事。2013年12月股份公司设立后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发

展规划和制定经营方针，以及公司核心客户的关系维护。

2、郑仁寰先生，66岁，英国国籍，计算机专业，获英国曼彻斯特大学学士及博士学位，具有丰富的软件工具开发、关键安全系统应用软件开发等科研工作经历。1999年至2013年任科蓝有限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香港科蓝副总经理。负责公司技术研发的前瞻性设计及香港科蓝的运行管理工作。

3、杨栋锐先生，40岁，中国国籍，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持有特许金融分析师（CFA）证书。2005年至2007年，历任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08年至2010年，历任瑞银证券投资经理、投资组合投委会负责人及投资管理部管委会成员。2010年至2012年，任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2年至今，任新沃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友高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奥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北京环球悦时空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广东明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映趣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弘高新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福建中沃睿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大连君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4、王方圆女士，40岁，中国国籍，获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经济政策学士学位、纽约大学系统管理硕士学位。2000年至2005年，历任加利福尼亚第一联邦银行市场部职员、Paradigm Global Advisors对冲基金资本配置部分析员。2005年至2008年，历任摩根士丹利高级分析师、对冲基金指数委员会成员。2008年至2010年，担任AFS国际咨询（有限）公司咨询顾问。201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5、李国庆先生，49岁，中国国籍，数理统计专业，本科学历。曾任深圳海实信息系统有限公司和北京贝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4年至2013年，先后担任科蓝有限“交通银行新一代外汇宝项目”架构师、“交通银行外汇保证金项目”架构师、“上海银行新一代电子银行渠道整合项目”架构师。201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负责公司技术研发工作、技术中心日常管理工作。

6、王缉志先生，77岁，中国国籍，数学专业，本科学历。曾长期从事汉字处理的开发工作，获得由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发的“北京市有突出贡献的专家”荣誉证书、由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等四部门联合授予“中国优秀民办科技实业家”称号。1984年至1992年，任四通集团公司执行副总裁兼总工程师，1992年至2003年，曾先后任职于北京新宝石电脑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多方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佰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仲目科技有限公司，曾担任宝龙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7、郑晓武先生，64岁，中国国籍，管理专业，哈佛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1979年至1987年，于北京市农林科学院生物统计研究室从事科研工作，1990年至1992年，任中国华润集团（美国）国际有限公司部门经理。1993年至今，任职于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现兼任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金通量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8、马朝松先生，46岁，中国国籍，会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年至1999年，任中测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1999年至2015年9月，任职于中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现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北京信利恒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9、刘彬先生，40岁，中国国籍，经济学博士学历。曾任中国证监会研究中心金融创新研究组组长，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区分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现任海通创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二）监事

1、周海朗先生，66岁，中国国籍，放射化工专业，本科学历。1979年至1996年，历任北京计算机三厂生产、研发、销售等部门经理，1996年至2003年，曾先后担任（惠州市）休曼集团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天时网络有限公司产品总监，2003年至2008年，任北京共创开源软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深圳科蓝监事。201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宋建彪先生，47岁，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1992年至2008年，曾任职于江西景德镇通信设备厂、深圳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现任深圳市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深圳市易图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岂凡网络有限公司董事，许昌恒源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3、敖晓振女士，31岁，中国国籍，金融学专业，本科学历。2014年06月至今任职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人

事部。2017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王安京先生：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2、李国庆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3、周旭红女士，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49岁，中国国籍，管理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3年至2000年，曾先后担任北京厚普经贸有限公司经理、北京市八百佳物流中心副总经理。2000年至2004年，任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2005年至2011年，先后担任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内审总监、董事长助理。2011年至2013年，任科蓝有限财务总监，201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主要负责公司财务预算、核算工作、投融资、法务工作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证券相关事务。

4、周荣女士，副总经理，51岁，中国国籍，法律专业，本科学历。曾担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新疆军区司令部直属部队陆军军官，2003年加入科蓝有限，2009年起任科蓝有限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项目中心日常运营、人事行政管理等工作。

5、林建军先生，首席运营官，43岁，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历任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银行业务板块工程师、产品事业部总经理、银行业务板块产品总监、银行业务板块技术总监、银行业务板块常务副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2017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首席运营官，主要负责公司产品研发推广，项目运营管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安京	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2年10月11日		否
王安京	科蓝软件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4月16日		否
王安京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3年11月11日		否
郑仁寰	科蓝软件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4年04月16日		是
王方圆	宁波科蓝盈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2年10月11日		否
王方圆	北京太空行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4年01月24日		是
杨栋锐	新沃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5年07月20日		是
杨栋锐	嘉兴沃茂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08月31日		否
杨栋锐	北京友高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6月21日	2018年06月21日	否

杨栋锐	北京弘高新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2月16日	2018年02月16日	否
杨栋锐	深圳市映趣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15日	2019年03月15日	否
杨栋锐	大连君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9月17日	2018年09月17日	否
杨栋锐	广州新沃司浦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0月29日	2018年10月29日	否
杨栋锐	福建中沃睿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6月27日	2019年06月27日	否
杨栋锐	天津奥图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1月14日	2020年01月14日	否
杨栋锐	北京环球悦时空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4月13日	2019年04月13日	否
杨栋锐	北京帕罗奥图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02日	2019年03月02日	否
郑晓武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	1995年09月28日		是
郑晓武	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9月15日		是
马朝松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3年12月13日		是
马朝松	北京信利恒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9年01月01日		是
马朝松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1月10日	2019年01月10日	是
周海朗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1月11日	2019年11月11日	否
宋建彪	深圳市易图资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2月19日	2020年12月19日	否
宋建彪	深圳岂凡网络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13日	2018年08月13日	否
宋建彪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8月01日	2018年05月28日	否
周旭红	宁波科蓝融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10月23日		否
周荣	宁波科蓝金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10月23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履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具体职务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2017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297.77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安京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65	现任	12	否
郑仁寰	董事	男	66	现任	19.38	否
李国庆	董事	男	49	现任	70	否
王缉志	独立董事	男	77	现任	5	否
马朝松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5	否
郑晓武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5	否
敖晓振	职工监事	女	31	现任	8.7	否
周旭红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女	49	现任	70	否
周荣	副总经理	女	51	现任	70	否
林建军	首席运营官	男	43	现任	18.52	否
吴绯	职工监事	女	33	离任	14.17	否
合计	--	--	--	--	297.7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林建军	首席运营官	0	0			0	0	705,000	13.87	705,000
合计	--	0	0	--	--	0	0	705,000	--	705,000
备注(如)	2017年12月20日,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登记工作,截止报告期末均未解锁。									

有)	
----	--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1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08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08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52
技术人员	2,658
财务人员	17
行政人员	53
研发人员	299
管理人员	6
合计	3,08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专科及以下	201
本科	2,780
硕士及以上	104
合计	3,085

2、薪酬政策

充分体现绩效、岗位职责、技术水平等因素的薪酬制度。在薪酬设计上，公司根据付酬因素对岗位重要程度的不同，界定付酬因素，赋予每个要素不同的分值，再将这些分值划分为不同的等级，而后将每个职位按不同等级汇总计算出该职位的总分数。同时注意参考市场同类公司的薪资水平和薪酬制度。

3、培训计划

公司围绕公司的主体业务、技术优势及公司的主旨思想，由公司培训部承办公司组织级的整体培训工作。培训部负责建立、完善培训体系课程，让受训员工实际应用培训授课知识，达到培训与工作有效结合。创建培训师资格梯队团队，加强内部

培训的课程质量。提升培训的积极性和有效性。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要求。

（一）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公众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使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由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充分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充分行使股东合法权利。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及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达到公司董事总数的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他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超过1/2，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四）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

（六）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证券时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报告期内以及2017年年度报告编制期间，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公司自成立以来，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并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八）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

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有效的规范了经营管理，控制风险的同时确保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断提高，有效的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审计部，审计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行了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在业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具有独立自主地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能力。

2、人员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相互独立。

3、资产方面：公司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对公司财产拥有独立的法人财产权，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4、机构方面：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机构混同等影响公司独立运营的情形。

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完全独立的财务部门，拥有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控股股东不存在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3 月 28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08%	2017 年 07 月 10 日	2017 年 07 月 10 日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7.64%	2017 年 08 月 21 日	2017 年 08 月 21 日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02%	2017 年 11 月 02 日	2017 年 11 月 02 日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缉志	10	10	0	0	0	否	4
马朝松	10	9	1	0	0	否	3
郑晓武	10	8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在2017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一方面，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审计及内控建设、薪酬激励、提名任命、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就各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各专门委员会的提案应提交董事会审查决定。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依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并认真履行职责，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审查内控制度，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披露，协调与会计师事务所关系等内、外部审计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了3次审计委员会，对定期报告、内部审计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相关会议均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召开。

（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要依据《战略发展委员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职，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对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等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公司共召1次战略委员会，对公司发展规划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相关会议均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召开。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依据《薪酬与考核委员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促进公司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性。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报告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相关会议均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召开。

（四）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要依据《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秉着勤勉尽职的态度履行职责，在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人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2次提名委员会，对公司正在履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相关会议均按照有关规定的程序召开。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提名、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24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①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下列特征的，认定为重大缺陷：A、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B、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C、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D、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②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以下特征的，认定为重要缺陷：A、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B、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D、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③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①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A、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B、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C、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D、中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业务人员严重流失。②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A、公司组织架构、民主决策程序不完善；B、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C、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D、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③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产生一般影响或造成轻微损失的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利润总额 10%。重要缺陷：利润总额 5%≤错报<利润总额 10%。一般缺陷：错报<利润总额 5%。	重大缺陷：损失≥利润总额 10%。重要缺陷：利润总额 5%≤损失<利润总额 10%。一般缺陷：损失<利润总额 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科蓝软件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8]00411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叶金福、刘黎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4113号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蓝软件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蓝软件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科蓝软件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关键审计事项包括：

- 1、收入确认；
- 2、应收账款的减值。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本年度科蓝软件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

科蓝软件公司2017年度营业收入67,037.41万元，主要为技术开发收入。营业收入是科蓝软件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是否恰当会对科蓝软件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可能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和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通过穿行测试评价相关内部控制是否得到执行。

(2) 了解各类业务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评估其是否符合公司业务特点及会计准则的规定；选取收入样本，检查技术开发合同或技术服务合同，检查经客户认可的验收文件或项目进度确认文件，以评价相关开发收入或服务收入是否已经按照科蓝软件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确认。

(3) 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样本进行截止测试，以评估营业收入是否在正确的期间确认。

(4) 函证重要的收入项目，核对营业收入是否真实、记录的期间是否正确。

(5)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收入确认符合科蓝软件公司的会计政策。

(二) 应收账款的减值

1、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一)及附注六、注释2。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科蓝软件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55,315.49万元，占资产总额的48.73%。

科蓝软件公司管理层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账款发生减值的，计提坏账准备。对于此类应收账款的减值计提取决于管理层对这些客观证据的判断和估计。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及在单项减值测试中没有客观证据证明需要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根据客户类型及账龄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不同的资产组，对这些资产组进行减值损失总体评价。管理层以信用风险等级及历史还款记录为基础，确定各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对资产组的预计损失比例取决于管理层的综合判断。

科蓝软件公司客户主要为银行，应收账款的回收取决于此类客户的结算进度，由于应收账款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能否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

账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而应收账款可回收性的预计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通过穿行测试评价相关内部控制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2) 函证重大应收账款，并实施替代性程序，结合营业收入的审计，对应收账款进行分析性复核，关注应收账款的真实性。

(3)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抽样减值测试，我们复核了管理层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进行了减值测试，检查账龄分析是否正确，并结合行业平均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适当，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6) 评估了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科蓝软件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

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科蓝软件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科蓝软件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科蓝软件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科蓝软件公司治理层负责监督科蓝软件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科蓝软件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

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科蓝软件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科蓝软件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0,020,032.68	201,969,667.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87,769,199.26	423,183,352.67
预付款项	7,234,742.74	6,333,644.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150,261.99	16,459,391.6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2,165,676.94	80,481,329.1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116,866.34	
流动资产合计	1,092,456,779.95	728,427,385.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430,000.00	2,1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708,167.02	10,676,603.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53,517.12	2,143,929.0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58,478.17	1,544,921.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803,990.32	7,386,71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98,032.68	7,980,196.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652,185.31	31,872,362.24
资产总计	1,135,108,965.26	760,299,747.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9,671,000.00	23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914,076.13	5,382,198.68
预收款项	15,414,704.88	17,361,163.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7,940,205.97	35,710,747.66
应交税费	20,647,674.82	18,780,949.52
应付利息	483,835.90	806,907.7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848,633.12	9,690,389.2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6,920,130.82	326,732,355.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56,920,130.82	326,732,355.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3,948,619.00	98,566,7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5,624,739.17	201,563,299.97
减：库存股	34,978,753.00	
其他综合收益	71,346.65	-5,151.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083,597.83	14,236,957.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5,439,284.79	119,205,56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8,188,834.44	433,567,391.2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8,188,834.44	433,567,391.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5,108,965.26	760,299,747.24

法定代表人：王安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旭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玉苹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6,636,326.30	184,151,121.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84,347,349.52	425,884,803.93
预付款项	7,180,283.90	6,295,554.2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150,601.11	20,769,190.71
存货	110,827,707.03	80,396,598.2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006,438.68	
流动资产合计	1,079,148,706.54	717,497,268.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430,000.00	2,1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716,092.02	20,684,528.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63,709.10	2,108,658.4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58,478.17	1,544,921.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803,990.32	7,386,71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38,871.95	7,806,159.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411,141.56	41,670,979.48
资产总计	1,131,559,848.10	759,168,248.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9,671,000.00	23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134,371.80	3,866,427.45
预收款项	15,328,467.18	17,076,828.43
应付职工薪酬	37,083,302.22	35,143,408.22
应交税费	18,837,284.35	17,076,232.73
应付利息	483,835.90	806,907.7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5,604,086.17	13,711,934.12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6,142,347.62	326,681,738.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56,142,347.62	326,681,738.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3,948,619.00	98,566,7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5,624,739.17	201,563,299.97
减：库存股	34,978,753.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083,597.83	14,236,957.36
未分配利润	152,739,297.48	118,119,533.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5,417,500.48	432,486,509.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31,559,848.10	759,168,248.2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0,374,055.70	654,656,888.29
其中：营业收入	670,374,055.70	654,656,888.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30,972,414.53	608,952,857.77
其中：营业成本	394,477,456.00	380,008,117.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35,447.82	386,871.26
销售费用	67,440,629.91	64,505,501.73
管理费用	130,537,126.73	130,748,557.62
财务费用	17,574,747.92	15,463,876.60
资产减值损失	19,807,006.15	17,839,932.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2,144.80	-1,791,732.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08,137.95	-1,791,732.6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27.70	
其他收益	2,933,779.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937,348.14	43,912,297.87
加：营业外收入	633,923.15	1,422,665.04
减：营业外支出		370.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571,271.29	45,334,591.98
减：所得税费用	1,490,912.94	2,561,048.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80,358.35	42,773,543.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80,358.35	42,773,543.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080,358.35	42,773,543.31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498.61	-5,441.9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498.61	-5,441.9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498.61	-5,441.9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6,498.61	-5,441.9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156,856.96	42,768,101.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156,856.96	42,768,101.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	0.4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	0.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安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旭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玉苹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53,447,831.28	638,724,458.57
减：营业成本	382,880,451.70	371,723,795.28
税金及附加	1,073,885.99	303,339.60
销售费用	67,049,453.25	64,169,071.22
管理费用	127,836,331.89	126,750,423.27
财务费用	17,570,025.23	15,470,874.77
资产减值损失	19,534,888.42	17,327,311.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3,693.50	-1,785,106.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29,686.65	-1,785,106.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27.70	
其他收益	2,812,225.7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895,399.31	41,194,536.43
加：营业外收入	633,923.15	1,421,068.84
减：营业外支出		319.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529,322.46	42,615,285.62
减：所得税费用	1,062,917.75	1,941,080.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66,404.71	40,674,205.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466,404.71	40,674,205.5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466,404.71	40,674,205.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9,770,356.60	594,905,992.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3,503.38	596,721.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73,300.68	63,394,688.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737,160.66	658,897,402.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01,466.30	10,989,686.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6,115,191.64	496,370,542.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49,130.31	11,048,185.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443,611.74	149,072,26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209,399.99	667,480,68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72,239.33	-8,583,279.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4,743.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54,743.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6,663.47	1,601,388.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290,000.00	2,1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726,663.47	3,741,388.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71,920.32	-3,741,388.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7,870,953.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1,277,182.70	3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000.00	11,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2,548,135.70	381,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6,000,000.00	3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93,430.63	13,050,535.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99,739.16	15,756,12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693,169.79	354,806,658.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854,965.91	26,793,341.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04,480.90	207,438.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106,325.36	14,676,112.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966,285.62	177,290,173.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072,610.98	191,966,285.6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7,105,312.73	572,139,808.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3,503.38	596,721.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83,410.92	65,210,41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5,382,227.03	637,946,941.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15,011.37	8,615,682.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7,212,843.06	484,767,435.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13,262.75	10,462,299.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142,323.74	153,807,198.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583,440.92	657,652,61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01,213.89	-19,705,673.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4,743.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54,743.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4,823.23	1,574,634.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9,290,000.00	2,1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644,823.23	3,714,634.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90,080.08	-3,714,634.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7,870,953.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1,277,182.70	3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0,000.00	11,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2,548,135.70	381,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6,000,000.00	3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93,430.63	13,050,535.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99,739.16	15,756,12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693,169.79	354,806,658.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854,965.91	26,793,341.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507.28	7,427.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541,164.66	3,380,460.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147,739.94	170,767,279.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688,904.60	174,147,739.9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566,719.00				201,563,299.97		-5,151.96		14,236,957.36		119,205,566.91		433,567,391.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566,719.00				201,563,299.97		-5,151.96		14,236,957.36		119,205,566.91		433,567,391.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381,900.00				204,061,439.20	34,978,753.00	76,498.61		3,846,640.47		36,233,717.88		244,621,443.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080,358.35		40,080,358.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381,900.00				204,061,439.20	34,978,753.00							204,464,586.2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381,900.00				203,378,245.07								238,760,145.07

	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83,194.13	34,978,753.00								-34,295,558.8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846,640.47		-3,846,640.47			
1. 提取盈余公积								3,846,640.47		-3,846,640.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6,498.61							76,498.6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948,619.00			405,624,739.17	34,978,753.00	71,346.65		18,083,597.83		155,439,284.79			678,188,834.4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566,719.00				201,563,299.97		289.98		10,222,209.26		80,446,771.70		390,799,289.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566,719.00				201,563,299.97		289.98		10,222,209.26		80,446,771.70		390,799,289.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41.94		4,014,748.10		38,758,795.21		42,768,101.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773,543.31		42,773,543.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14,748.10		-4,014,748.10		
1．提取盈余公积									4,014,748.10		-4,014,748.1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额										404.71	4.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381,900.00				204,061,439.20	34,978,753.00					204,464,586.2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5,381,900.00				203,378,245.07						238,760,145.0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83,194.13	34,978,753.00					-34,295,558.8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46,640.47	-3,846,640.47	
1. 提取盈余公积									3,846,640.47	-3,846,640.4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3,948,619.00				405,624,739.17	34,978,753.00			18,083,597.83	152,739,297.48	675,417,500.4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所有者权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	收益			利润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98,566,719.00				201,563,299.97				10,222,209.26	81,460,075.79	391,812,304.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8,566,719.00				201,563,299.97				10,222,209.26	81,460,075.79	391,812,304.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14,748.10	36,659,457.45	40,674,205.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674,205.55	40,674,205.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14,748.10	-4,014,748.1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14,748.10	-4,014,748.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8,566.7 19.00				201,563.2 99.97				14,236.95 7.36	118,119.53 533.24	432,486.5 09.5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北京科蓝软件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蓝有限公司”），于1999年11月9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以外经贸京资字[1999]052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设立，设立时系外商独资企业。2012年8月24日，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出具京技管项审字[2012]180号《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有限公司转制为内资企业的批复》，同意科蓝有限公司转制为内资企业。2013年11月30日，科蓝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5月12日，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690号文《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发行社会公众股3,286万股，并于2017年6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302717741973K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增发新股，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3,394.8619万股，注册资本为13,394.8619万元，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永昌北路3号7号楼D06室，法定代表人为王安京。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信息技术行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开发、生产计算机软硬件、网络产品；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售后维修服务；销售自产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三)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主要劳务

本公司主要为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软件产品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包括开发、生产计算机软硬件、网络产品，销售自产产品，自产产品的咨询及售后维修服务等，为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电子银行系统、直销银行、金融开放平台等互联网金融类系统、核心银行系统以及网银管家等网银安全系统的整体解决方案。主要产品有：电子银行类：微信银行、全渠道整合平台、网上银行系统、移动银行系统、企业级客户信息管理系统（ECIF）、电子支付平台、外汇贵金属交易平台、网上支付跨行清算系统、集团现金管理系统、网上商城系统、银企通系统等；互联网金融类：直销银行系统、金融开放平台等；核心银行系统类：银行核心系统、银行大总账系统、银行综合柜员系统、银行综合大前置系统、银行CRM系统、银行盈利分析系统等；网银安全类：银企通安全代理、认证服务器（CPAS）、签名控件/插件、支付网关商户安全软件、智能监控系统、安全输入控件、网银管家等。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8年4月23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2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科蓝软件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

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

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1.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

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 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 (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 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 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 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投资损益; 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 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 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 (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 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 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 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 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 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

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特殊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其他特殊风险组合（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单位之间的的应收款项）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	-------------------------------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	----------------------------------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在制项目成本、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等。

1.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1.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

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10	18~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23.75
------	-------	---	---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特许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1.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3	--
特许权	5	--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及本公司共同经营利益份额中确认的单独所持有的资产，具体为共同经营项目系统建设成本。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限；（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1.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1.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

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1.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1.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商品销售业务主要包括专项功能软件销售以及外购软硬件销售。不需要安装的商品销售以产品交付并经购

货方签收后确认收入，需要安装调试的商品销售业务在安装调试完成并经购货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1.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本公司提供劳务收入主要包括：技术开发收入、技术服务收入。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具体方法如下：

(1) 技术开发收入

本公司技术开发收入是指根据与用户签订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合同，对用户的业务进行充分地调查，并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进行专门的软件设计与开发，由此开发出来的软件不具有通用性。公司技术开发业务一般包括需求分析、客户化开发、系统环境测试、上线推广、维护等阶段。定制化技术开发，本公司在完成系统环境测试验收后，根据具体合同约定的工作阶段，在取得客户的验收文件并获取收取货款权利时确认收入；定量或定期技术开发，本公司根据用户定期对本公司提供技术开发项目的进度确认文件，按经确认的工作量及合同约定的单价计算确认收入。

(2) 技术服务收入

技术服务主要是指根据与委托方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向委托方提供技术咨询、系统维护、实施和产品售后服务等业务。技术服务收入根据合同中约定的合同总额与服务期间，委托方对服务进度进行确认，经委托方确认后，公司开出结算票据或已取得收款的依据时，确认收入。

(3) 战略合作收入

战略合作收入主要是指公司在客户的业务基础上进行系统开发，并拓展开发产品，相关产品的收益以合作分成的形式取得。战略合作收入于相关产品产生收益，在取得客户的验收文件并获取收款权利时确认。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1.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 （1）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因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导致本公司相关遵循的企业会计政策发生变更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1)
因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导致本公司相关遵循的企业会计政策发生变更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	(2)

(1) 执行新的政府补助准则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实施之日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本年及可比期间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重大影响。

(2) 执行第42号准则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本公司可比期间未发生此类业务，对比较数据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1、销售收入 2、技术服务收入 3、技术开发收入、技术转让收入	17%、6%、免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科蓝软件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16.50%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99]第273号文《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取消“单位和个人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免征营业税审批”后有关税收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4]825号）的规定：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10号文《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规定，国家给予试点行业的原营业税优惠政策可以延续。本公司从2012年9月1日起营业税改征增值税，适用于原营业税免税政策的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100号文《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将进口软件产品进行本地化改造后对外销售,其销售的软件产品可享受上述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纳税人受托开发软件产品,著作权属于受托方的征收增值税,著作权属于委托方或属于双方共同拥有的不征收增值税;对经过国家版权局注册登记,纳税人在销售时一并转让著作权、所有权的,不征收增值税。

2、所得税

(1) 2015年11月24日,依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公示北京市2015年度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取得了编号为GR20151100162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继续享受所得税15%的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为3年,优惠期间为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

(2) 2017年10月31日,经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科蓝金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取得了编号为GR20174420362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可以自获取当年起享受所得税15%的税收优惠政策,有效期为3年,优惠期间为2017年度、2018年度、2019年度。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86.40	786.40
银行存款	378,071,824.58	191,965,499.22
其他货币资金	11,947,421.70	10,003,381.70
合计	390,020,032.68	201,969,667.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203,445.47	14,360,173.16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3,947,421.70	3,003,381.70
为获取借款质押的保证金	8,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11,947,421.70	10,003,381.7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以人民币800万元银行存款为质押,为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向本公司提供的人民币22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参见附注十一节财务报告、短期借款注释所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除上述受限货币资金外,本公司不存在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本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93.11%,系本期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3,154,929.17	100.00%	65,385,729.91	11.82%	487,769,199.26	470,978,073.14	100.00%	47,794,720.47	10.15%	423,183,352.67
合计	553,154,929.17	100.00%	65,385,729.91	11.82%	487,769,199.26	470,978,073.14	100.00%	47,794,720.47	10.15%	423,183,352.6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49,950,981.83	17,497,549.10	5.00%
1 至 2 年	110,378,466.38	11,037,846.64	10.00%
2 至 3 年	54,304,927.32	10,860,985.46	20.00%
3 至 4 年	15,091,967.38	7,545,983.69	50.00%
4 至 5 年	9,970,442.48	4,985,221.24	50.00%
5 年以上	13,458,143.78	13,458,143.78	100.00%
合计	553,154,929.17	65,385,729.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594,569.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1. 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24,384,502.13	4.41	2,868,416.97
第二名	23,431,860.00	4.24	2,535,770.00
第三名	21,087,995.28	3.81	1,168,820.26
第四名	19,021,613.40	3.44	4,852,029.32
第五名	16,555,900.00	2.99	2,781,259.00
合计	104,481,870.81	18.89	14,206,295.5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其他关联方往来如2017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第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所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通过质押、保理等方式为本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人民币18,083.67万元，详见2017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1短期借款所述。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234,742.74	100.00%	6,291,822.27	99.34%
2 至 3 年			100.00	0.00%
3 年以上			41,722.00	0.66%
合计	7,234,742.74	--	6,333,644.2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3,545,243.86	49.00
第二名	250,000.00	3.46
第三名	123,000.00	1.70
第四名	72,124.00	1.00
第五名	46,138.40	0.64
合计	4,036,506.26	55.80

其他说明：

本年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313,823.88	100.00%	2,163,561.89	12.50%	15,150,261.99	18,428,713.96	100.00%	1,969,322.35	10.69%	16,459,391.61
合计	17,313,823.88	100.00%	2,163,561.89	12.50%	15,150,261.99	18,428,713.96	100.00%	1,969,322.35	10.69%	16,459,391.6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662,091.23	383,104.56	5.00%
1 至 2 年	6,434,451.71	643,445.18	10.00%
2 至 3 年	2,204,847.74	440,969.55	20.00%
3 至 4 年	395,721.20	197,860.60	50.00%
4 至 5 年	237,060.00	118,530.00	50.00%
5 年以上	379,652.00	379,652.00	100.00%
合计	17,313,823.88	2,163,561.8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2,929.4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6,778,646.31	5,161,664.20
押金	4,542,653.30	4,873,812.56
备用金	4,495,755.96	5,407,794.53
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2,704,773.57
其他	1,496,768.31	280,669.10
合计	17,313,823.88	18,428,713.9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1,179,000.00	1 年以内、1-2 年	6.81%	80,700.00
第二名	咨询服务费	700,000.00	1-2 年	4.04%	7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571,000.00	1-2 年、2-3 年	3.30%	64,400.00
第四名	宣传制作费	475,728.16	1-2 年	2.75%	47,572.82
第五名	保证金	458,000.00	1 年以内、1-2 年	2.65%	41,300.00

合计	--	3,383,728.16	--	19.55%	303,972.82
----	----	--------------	----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关联方往来如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所述。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95,814.83		3,195,814.83	2,973,986.33		2,973,986.33
在产品	114,082,234.89	5,112,372.78	108,969,862.11	80,602,828.62	3,095,485.82	77,507,342.80
合计	117,278,049.72	5,112,372.78	112,165,676.94	83,576,814.95	3,095,485.82	80,481,329.1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3,095,485.82	2,016,886.96				5,112,372.78
合计	3,095,485.82	2,016,886.96				5,112,372.78

存货跌价准备说明：

(1) 本年末，公司对存货进行了减值测试，上年年末已计提减值准备的预计无法收回的停滞项目成本3,095,485.82元，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仍存在，本年不存在转回的情形；本年新增预计无法收回的停滞项目成本2,016,886.96元，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 公司与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签订《P2P网贷与基金代销的战略合作协议》，公司已发生平台系统建设成本累计1,670,370.36元，由于2016年重庆金融后援公司管理层调整，该项目建设处于停滞状态，公司无法确定该平台系统是否可顺利投产，无法确定已投入成本是否可以收回，公司于2016年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截止2017年12月31日，以前年度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仍存在，故本年不存在转回的情形。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共同经营系统建设成本如附注九、在其他主体权益中的权益所述，主要是本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民卡有限公司、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共同经营的项目所投入的系统平台建设在建成本。

存货年末余额较年初增加40.32%，主要系已投入成本未完成项目较多所致。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80,000,000.00	
待转销进项税	116,866.34	
合计	80,116,866.34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主要系本期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430,000.00		6,430,000.00	2,140,000.00		2,14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6,430,000.00		6,430,000.00	2,140,000.00		2,140,000.00
合计	6,430,000.00		6,430,000.00	2,140,000.00		2,14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江苏鑫合易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140,000.00	4,290,000.00		6,430,000.00					15.00%	
合计	2,140,000.00	4,290,000.00		6,43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年初增加，主要是合营企业注册资本增加本期追加投资所致。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巴云 科技有限 公司	10,676,60 3.67			-1,968,43 6.65						8,708,167 .02	
小计	10,676,60 3.67			-1,968,43 6.65						8,708,167 .02	
二、联营企业											
合计	10,676,60 3.67			-1,968,43 6.65						8,708,167 .02	

其他说明

长期股权投资说明：

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10,000万元，其中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5,500万元，持股比例55%，本公司认缴出资4,500万元，持股比例45%。截止2017年12月31日，实缴出资共3500万元，其中本公司实缴出资1,575万元，出资比例45%，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实缴出资1925万元，出资比例55%。根据本公司和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协议约定，剩余出资的出资期限延期至2024年11月28日。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05,674.68	4,884,726.36	5,490,401.04
2.本期增加金额		1,086,318.22	1,086,318.22
(1) 购置		1,086,318.22	1,086,318.2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13,592.00	113,592.00
(1) 处置或报废		113,592.00	113,592.00
4.期末余额	605,674.68	5,857,452.58	6,463,127.2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91,111.06	2,855,360.94	3,346,472.00
2.本期增加金额	99,313.20	1,144,186.45	1,243,499.65
(1) 计提	99,313.20	1,144,186.45	1,243,499.65
3.本期减少金额		107,664.30	107,664.30
(1) 处置或报废		107,664.30	107,664.30
4.期末余额	614,570.68	3,895,039.46	4,509,610.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250.42	1,848,458.68	1,863,709.10
2.期初账面价值	114,563.62	2,029,365.42	2,143,929.0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30,754.32	3,823,114.95	4,153,869.27
2.本期增加金额				64,871.79		64,871.79
(1) 购置				64,871.79		64,871.7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95,626.11	3,823,114.95	4,218,741.0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7,642.10	2,421,306.14	2,608,948.24
2.本期增加金额				86,691.69	764,622.96	851,314.65
(1) 计提				86,691.69	764,622.96	851,314.6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74,333.80	3,185,929.09	3,460,262.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1,292.31	637,185.86	758,478.17
2.期初账面价值				143,112.22	1,401,808.81	1,544,921.0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特许权是本公司购入的美国Open Solutions LCC公司DNA软件产品特许经营权，本公司可以在2013年11月起5年内以较低的价格购买DNA软件产品（核心系统软件）。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未办妥产权证书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抵押或担保的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项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16,999.76	59,195.98	247,650.66		228,545.08
邮箱费	151,886.78		125,366.88		26,519.90
网费	11,792.45	194,994.34	158,359.00		48,427.79
共同经营平台系统*	6,806,032.75	11,334,418.35	4,639,953.55		13,500,497.55
合计	7,386,711.74	11,588,608.67	5,171,330.09		13,803,990.32

其他说明

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民卡有限公司、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合作项目承建各平台系统，各平台建设基本完成后，建设成本转入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并在各合作项目首期合作期剩余合作年限内平均摊销。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2,637,023.75	10,895,553.56	52,737,212.55	7,980,196.76
股权激励费用	683,194.13	102,479.12		
合计	73,320,217.88	10,998,032.68	52,737,212.55	7,980,196.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98,032.68		7,980,196.7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640.83	122,316.09
可抵扣亏损	1,236,360.50	922,894.45
合计	1,261,001.33	1,045,210.5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1,236,360.50元，系子公司科蓝软件系统（香港）有限公司的经营亏损，按照相关规定，香港公司于某一课税年度所蒙受的亏损，可以无限期结转以后年度，因此无到期日。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7,000,000.00	120,000,000.00
保证借款	132,671,000.00	75,000,000.00
保理借款	40,000,000.00	44,000,000.00
合计	319,671,000.00	239,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2017年4月20日,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安京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07701KB2017802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向本公司提供的8,000万元最高债权限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2017年4月20日至2018年4月20日; 2017年10月25日,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安京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07701KB2017808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向本公司提供的1.2亿元最高债权限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2017年10月25日至2018年10月25日。在上述授信额度下, 本公司实现融资如下:

①2017年4月20日本公司与宁波银行北京分行签署编号为07701DP20178016的电子商业汇票贴现总协议, 约定在该协议存续期间, 本公司可以通过宁波银行或其他银行的网上银行等电子渠道向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发起电子商业汇票贴现业务申请, 经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审核同意受理后予以贴现。本公司向宁波银行申请贴现的电子商业汇票累计8,000万元, 具体明细如下:

贴现日	号码	汇票金额 (万元)	承兑人	出票日	到期日	实际收到贴 现金额(万 元)
2017/4/28	23015840003542017 0427081529190	3,000.00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2017/4/27	2018/4/27	2,787.67
2017/5/27	23015840003542017 0527086691499	1,500.00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2017/5/27	2018/5/27	1,394.78
2017/9/25	23132900101072017 0925113053918	1,500.00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 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分公司	2017/9/25	2018/9/25	1,396.58
2017/10/25	23132900101072017 0925113053918	2,000.00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 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分公司	2017/10/25	2018/10/25	1,862.11

②2017年10月13日, 本公司与华侨银行签订授信协议, 为本公司提供500万美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宁波银行北京分行于2017年11月15日与本公司签订编号为07700BH20178390的开立保函协议, 为该笔借款开立500万美元的融资性保函。截止2017年12月31日, 该笔借款折合人民币3,267.10万元。

(2) 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于2017年3月16日签订YYB27(融资)20170011号最高额融资合同, 为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 本公司股东王安京及其妻子李玫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在上述授信合同下, 2017年3月本公司与华夏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了编号为BJZX3010120170032的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其中1,0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17年4月1日至2018年2月21日, 1,0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17年4月1日至2018年4月1日。

(3) 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环支行于2016年11月18日签订编号为322617CF002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 为本公司提供最高融资额度为人民币6,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 本公司股东王安京及其妻子李玫为该借款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与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签订322617CF002-003ZY号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 截止2017年12月31日, 用于该项质押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1,028.55万元。在上述授信额度下, 本公司实现融资如下:

①本公司于2017年3月签订编号为322617CF002-001JK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金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 借款期间2017

年3月22日至2018年3月21日。

②本公司于2017年4月签订编号为322617CF002-002JK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3,000万元，借款期间2017年4月24日至2018年4月23日。

(4) 本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2017年5月17日签订FA775155130423-d号《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的修改协议，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4,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本公司以人民币800万元提供质押担保，本公司股东王安京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在上述融资额度协议下，花旗银行北京分行为本公司提供了人民币2,2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其中1,7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12月11日至2018年2月11日，500万元的借款期限为2017年12月13日至2018年2月13日。

(5)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于2017年6月签订BC2017063000001231号融资额度协议，为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8,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额度以及人民币4,000万元的保理融资额度。本公司股东王安京为上述融资额度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与浦发银行北京分行签订ZZ914220170000001号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用于该融资额度协议质押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13,426.79万元。在上述授信额度下，本公司实现融资如下：

①本公司于2017年5月签订编号为91422017280033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借款期间2017年5月19日至2018年5月18日。

②本公司于2017年8月签订编号为91422017280053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借款期间2017年8月15日至2018年8月14日。

③本公司于2017年9月签订编号为91422017280060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1,900万元，借款期间2017年9月13日至2018年9月12日。

④本公司于2017年11月签订编号为91422017280073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100万元，借款期间2017年11月14日至2018年11月13日。

⑤本公司于2017年8月18日签订了编号为91422017340003的保理融资协议，获取金额为2,000万元的回购型保理融资，到期日为2018年2月14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用于该笔保理融资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1,497.83万元。

⑥本公司于2017年9月15日签订了编号为91422017340004的保理融资协议，获取金额为1,100万元的回购型保理融资，到期日为2018年3月15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用于该笔保理融资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1,426.28万元。

⑦本公司于2017年11月22日签订了编号为91422017340005的保理融资协议，获取金额为900万元的回购型保理融资，到期日为2018年5月31日，截至2017年12月31日，用于该笔保理融资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704.22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1.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逾期借款。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6,172,471.95	2,918,386.90
应付外包款	4,741,604.18	2,463,193.78
应付其他		618.00
合计	10,914,076.13	5,382,198.6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103%，主要系本期采购增加，期末未付款所致。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进度款	15,414,704.88	17,361,163.08
合计	15,414,704.88	17,361,163.0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本年末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990,164.61	508,447,030.89	506,390,804.94	36,046,390.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15,583.05	30,853,602.06	30,680,369.70	1,888,815.41
三、辞退福利	5,000.00	18,480.00	18,480.00	5,000.00
合计	35,710,747.66	539,319,112.95	537,089,654.64	37,940,205.9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432,359.87	471,000,252.26	469,939,604.36	33,493,007.77
2、职工福利费		652,132.00	652,132.00	
3、社会保险费	1,029,532.19	16,762,094.29	16,655,071.81	1,136,554.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897,126.79	15,022,218.42	14,925,967.24	993,377.97
工伤保险费	27,402.43	391,992.89	390,178.88	29,216.44
生育保险费	105,002.97	1,347,882.98	1,338,925.69	113,960.26
4、住房公积金	317,324.81	18,263,705.38	17,375,149.81	1,205,880.3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210,947.74	1,768,846.96	1,768,846.96	210,947.74

经费				
合计	33,990,164.61	508,447,030.89	506,390,804.94	36,046,390.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39,832.70	29,747,550.80	29,566,395.41	1,820,988.09
2、失业保险费	75,750.35	1,106,051.26	1,113,974.29	67,827.32
合计	1,715,583.05	30,853,602.06	30,680,369.70	1,888,815.41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925,421.82	8,025,449.92
企业所得税	4,507,747.64	5,326,688.67
个人所得税	3,856,623.67	4,095,844.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7,395.61	768,641.37
其他	600,486.08	564,324.96
合计	20,647,674.82	18,780,949.52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83,835.90	806,907.77
合计	483,835.90	806,907.7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较年初减少，主要系跨年支付的利息减少所致。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审计咨询费	1,529,214.21	361,500.00
服务费	1,374,789.04	247,499.94
办公费	404,989.07	1,289,164.78
待付报销款	8,196,003.01	6,100,131.62
社保及公积金个人部分	1,835,183.13	852,742.72
机票款	935,240.00	664,840.00
残保金	2,077,595.99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4,978,753.00	
其他	516,865.67	174,510.19
合计	51,848,633.12	9,690,389.2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详见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所述。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35.05%，主要系就 2017 年附回购义务的限制性股票激励确认的负债。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8,566,719.00	35,381,900.00				35,381,900.00	133,948,619.00

其他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5月12日证监许可[2017]690号文《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17年5月25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86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元，增加股本32,860,000.00元。此次增资事项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6月2日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35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根据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共实际授予2,521,900.00股，每股面值1.0元，增加股本2,521,900.00元。此次增资事项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2月5日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86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1,563,299.97	203,378,245.07		404,941,545.04
其他资本公积		683,194.13		683,194.13
合计	201,563,299.97	204,061,439.20		405,624,739.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变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5月12日证监许可[2017]690号文《关于核准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2017年5月25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86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38,892,2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35,110,807.9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3,781,392.07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32,86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70,921,392.07元；

经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截止2017年12月4日，实际股权激励人数为282人，授予2,521,900.00股，每股面值1.0元，每股价格13.87元。股权激励对象共缴入出资款人民币34,978,753.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2,521,9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2,456,853.00元。

2、其他资本公积变动：

本年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其他资本公积”683,194.13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份支付		34,978,753.00		34,978,753.00
合计		34,978,753.00		34,978,753.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新增库存股，系本期因实施附回购义务的限制性股票激励，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定的金额。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51.96	76,498.61			76,498.61		71,346.6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51.96	76,498.61			76,498.61		71,346.6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151.96	76,498.61			76,498.61		71,346.6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236,957.36	3,846,640.47		18,083,597.83
合计	14,236,957.36	3,846,640.47		18,083,597.8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9,205,566.91	80,446,771.7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9,205,566.91	80,446,771.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080,358.35	42,773,543.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46,640.47	4,014,748.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5,439,284.79	119,205,566.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0,374,055.70	394,477,456.00	654,656,888.29	380,008,117.93
合计	670,374,055.70	394,477,456.00	654,656,888.29	380,008,117.93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0,177.92	207,764.58
教育费附加	307,269.63	148,396.12
印花税	398,000.27	
其他		30,710.56
合计	1,135,447.82	386,871.26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本期金额较上期增加较多，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及受营改增政策影响相应附加税增加所致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维护支出	21,051,431.07	21,168,450.41
职工薪酬	32,502,466.95	27,060,436.94
差旅费	7,611,307.11	7,310,139.43

业务招待费	5,187,802.99	5,462,280.48
市场推广费	201,685.30	1,795,516.86
办公费	178,070.41	415,118.51
会议费	1,698.11	20,680.00
其他	706,167.97	1,272,879.10
合计	67,440,629.91	64,505,501.73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85,472,348.16	85,105,428.40
职工薪酬	21,557,179.24	22,355,449.61
差旅费	3,256,485.44	4,592,342.18
租赁费	7,273,047.53	8,517,296.18
办公费	3,377,003.11	2,722,829.27
残保金	2,644,899.41	2,035,897.19
中介服务费	1,181,707.34	1,886,334.04
业务招待费	1,574,970.75	834,838.85
会议费	733,534.70	92,781.13
无形资产摊销	847,776.93	845,470.41
折旧费	388,068.43	350,601.72
其他	2,230,105.69	1,409,288.64
合计	130,537,126.73	130,748,557.62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7,228,405.90	12,915,270.24
减：利息收入	628,076.31	282,138.42
汇兑损益	531,408.10	-212,041.88
手续费及其他	443,010.23	3,042,786.66
合计	17,574,747.92	15,463,876.60

其他说明：

“手续费及其他”系银行手续费，以及为获取贷款支付的咨询费、担保费等。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7,790,119.19	14,744,446.81
二、存货跌价损失	2,016,886.96	3,095,485.82
合计	19,807,006.15	17,839,932.63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46,887.95	-1,791,732.65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54,743.15	
合计	-1,392,144.80	-1,791,732.65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927.70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定岗位补贴	394,850.63	

财政扶持基金	730,000.00	
增值税退税	1,636,914.84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企业担保融资扶持资金	172,014.00	
合计	2,933,779.47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821,279.07	
其他	633,923.15	601,385.97	633,923.15
合计	633,923.15	1,422,665.04	633,923.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减少较多，主要系按新的政府补助准则将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核算所致。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他		370.93	
合计		370.93	

其他说明：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08,748.86	5,327,689.8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17,835.92	-2,766,641.22
合计	1,490,912.94	2,561,048.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1,571,271.2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235,690.6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03,045.7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605.48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5,683,428.93
所得税费用	1,490,912.94

其他说明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减少，主要系应纳税所得税额减少所致。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5、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押金及保证金	8,080,272.21	11,340,954.89
收到备用金还款	17,507,681.20	46,447,953.37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628,076.31	282,138.42
收到政府补助	1,296,864.63	819,685.61
其他	160,406.33	4,503,956.48
合计	27,673,300.68	63,394,688.7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押金及保证金	11,432,669.80	13,169,176.98
支付备用金	14,546,031.87	53,299,731.85

支付费用	67,790,506.50	79,510,072.87
其他	2,674,403.57	3,093,284.82
合计	96,443,611.74	149,072,266.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保证金退回	3,400,000.00	11,600,000.00
合计	3,400,000.00	11,6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为获取贷款支付的保证金	4,400,000.00	10,400,000.00
为获取贷款支付的其他费用	152,774.68	3,426,122.53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直接费用	6,546,964.48	1,930,000.00
合计	11,099,739.16	15,756,122.5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0,080,358.35	42,773,543.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807,006.15	17,839,932.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43,499.65	1,120,002.02
无形资产摊销	851,314.65	848,713.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71,330.09	1,428,552.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27.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147,180.58	16,341,392.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2,144.80	1,791,732.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17,835.92	-2,766,641.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018,766.16	-20,809,973.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453,728.12	-77,539,617.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36,134.77	10,389,082.91
其他	683,194.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72,239.33	-8,583,279.2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78,072,610.98	191,966,285.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1,966,285.62	177,290,173.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106,325.36	14,676,112.25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78,072,610.98	191,966,285.62
其中：库存现金	786.40	786.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78,071,824.58	191,965,499.22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8,072,610.98	191,966,285.62

其他说明：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947,421.70	借款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应收账款	180,836,668.78	借款质押
合计	192,784,090.48	--

其他说明：

79、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206,780.33	6.5342	1,351,144.03

港币	12,206,392.40	0.83591	10,203,445.47
港币	12,388,104.76	0.83591	10,355,340.65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317,210.16	0.83591	265,159.15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5,000,000.00	6.5342	32,671,000.00
应付账款			
其中：港币	13,803,748.59	0.83591	11,538,691.49
预收账款			
其中：港币	103,166.25	0.83591	86,237.70
其他应付款			
其中：港币	216.32	0.83591	180.82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科蓝软件系统（香港）有限公司境外注册地为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1、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6) 其他说明****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信息技术	100.00%		投资设立
科蓝软件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信息技术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软件开发与设计	4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6,606,937.58	10,570,309.02
非流动资产	15,448,439.42	16,487,652.10
资产合计	22,055,377.00	27,057,961.12
流动负债	2,284,802.57	2,960,969.02
非流动负债	2,284,802.57	2,960,969.02
负债合计	2,284,802.57	2,960,969.0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770,574.43	24,096,992.1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896,758.49	10,843,646.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8,591.48	-167,042.7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708,167.02	10,676,603.67
营业收入	5,483,582.54	6,339,928.44
净利润	-3,351,417.67	-3,595,697.66
综合收益总额	-3,351,417.67	-3,595,697.66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1、公司与南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共同经营项目

公司2014年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基于直销银行的战略合作协议，协议约定的主要内容如下：

（1）双方确立联合运营战略合作关系，共同策划、建设、推广、运营南京银行直销银行业务，并按本协议约定承担各自的义务和享有收益分配。

（2）南京银行充分发挥品牌优势和业界影响力，有效利用渠道和业务基础，不断拓展直销银行的服务深度和广度；本公司负责建设完整的直销银行业务信息系统，保障系统的安全、高效运行，并根据业务发展和创新的要求不断进行后期建设和功能完善。

（3）双方共同制定直销银行的营销策略和运营计划，共同承担市场推广费用，均设立专门的市场推广负责人员，迅速扩大直销银行的品牌知名度和业务规模，并在资源投入上相互配合，发挥最优的协同效应。

（4）对于直销银行上开发的相关产品，双方共同拥有相关的知识产权。

（5）双方合作期限为五年，合同到期时，如双方均无异议，则合同期限顺延，每次顺延时间为五年。

(6) 直销银行上线后的收益, 包括南京银行基于直销银行的创新金融产品和外接金融机构支付给银行的承销费、管理费等收入, 自直销银行运营开始, 双方采用收益分成的方式对收益进行分配, 后续新增业务的具体分配方法和分成比例等, 双方可以签署补充协议进行详细约定。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 已启动直销银行、P2P、同业合作3个子项目, 具体情况如下:

直销银行客户端平台系统基本建设于2016年7月完成, 公司将该部分系统建设成本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金额794.04万元, 在合作期限内平均摊销;

直销银行票据模块于2017年1月完成, 公司将该部分系统建设成本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金额64.92万元, 在合作期限内平均摊销;

直销银行第三方接入模块正在建设中, 该模块建设公司累计投入劳务成本79.79万元;

P2P业务模块(鑫享富平台)的系统建设于2017年3月完成, 公司将该部分系统建设成本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金额163.53万元, 在合作期限内平均摊销;

同业平台模块系统建设于2017年1月完成, 公司将该部分系统建设成本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金额217.32万元, 在合作期限内平均摊销。

截止2017年12月31日, 公司累计收到同业平台合作运营分润金额20.53万元, 确认为营业收入, 直销银行已建成平台和P2P模块运营收益, 公司正在与南京银行协商, 尚未达成一致, 因此本期未确认直销平台和P2P模块的运营收入。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 本公司累计投入劳务成本1,319.60万元。

2、公司与杭州市民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市民卡公司)共同经营项目

合作项目一: 2015年12月, 本公司与杭州市民卡有限公司签订战略联盟框架合作协议, 约定主要内容如下:

(1) 本公司派出技术人员对杭州市民卡公司市民卡系统进行深入地分析与研究, 尽快给出市民卡系统5-10年的总体IT咨询与建设规划。在上述咨询与建设规划完成之后, 本公司负责杭州市民卡公司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系统的总体构架设计/技术实现和系统维护。

(2) 双方按以下主要核算指标进行合理的利润分配:

杭州市民卡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系统的总用户数量

杭州市民卡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系统的支付交易数量

理财平台交易总量

电商平台及O2O平台交易总量

具体细节由后续协议约定。

(3) 双方合作期限五年, 到期后如果双方无重大分歧则自动延长五年。

合作项目二: 2017年7月, 本公司与杭州城市通卡有限公司(杭州市民卡公司的下属企业)、中铁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作协议, 约定主要内容如下:

(1) 合作方式: 在杭州城市通卡公司的相关平台, 嵌入中铁保险经纪公司授权且符合监管要求的保险服务产品, 本公司负责提供技术解决方案与技术支持, 并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

(2) 利润分配: 未就利润分配做出约定。

(3) 合作期限: 协议有效期为三年, 协议合作期限届满后, 三方未明确表示终止合作的, 合同期限可以顺延三年。

平台建设及运营情况如下:

2017年3月, 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系统基本建设完成, 公司将该部分系统建设成本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金额246.02万元, 在合作期限内平均摊销;

电商模块于2017年3月投入运营, 公司将该部分系统建设成本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金额156.87万元, 在合作期限内平均摊销; 保险模块正在建设中, 该模块建设公司累计投入劳务成本69.05万元。

截止2017年12月31日, 电商模块已建成平台的运营收益, 公司正在与杭州市民卡公司协商, 尚未达成一致, 因此本期未确认电商模块的运营收入。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 本公司累计投入劳务成本471.94万元。

3、公司与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金融后援公司)共同经营项目

2014年8月, 本公司与重庆金融后援公司签订P2P网贷与基金代销的战略合作协议, 约定主要内容如下:

(1) 双方确立P2P网贷与基金代销联合运营战略合作关系, 共同策划、建设、推广、运营重庆金融后援公司P2P网贷与基金

代销业务，并按本协议约定承担各自的义务和享有收益分配。

(2) 重庆金融后援公司充分发挥自身背景优势和区域影响力，有效利用渠道和业务基础，不断拓展P2P网贷与基金代销的服务深度和广度；本公司负责建设完整的P2P网贷与基金代销业务信息系统，保障系统的安全、高效运行，并根据业务发展和创新的要求不断进行后期建设和功能完善。

(3) 双方共同制定P2P网贷与基金代销的营销策略和运营计划，共同承担市场推广费用，均设立专门的市场推广负责人员，迅速扩大P2P网贷与基金代销的品牌知名度和业务规模，并在资源投入上相互配合，发挥最优的协同效应。

(4) 对于基于P2P网贷与基金代销开发的相关产品，双方共同拥有相关的知识产权。

(5) 对于P2P网贷与基金代销业务所获取收益的分配，双方充分沟通后另行协议约定。

(6) 双方合作期限为5年。

公司与重庆金融后援公司合作项目共发生平台系统建设成本累计167.04万元，由于2016年重庆金融后援公司管理层调整，建设处于停滞状态，公司无法确定该平台系统是否可顺利投产，无法确定已投入成本是否可以收回，故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截止2017年12月31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仍存在，已计提的减值准备本年未转回。

4、公司与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银行）共同经营项目

公司2017年与贵州银行签订投融资平台联合运营协议，协议约定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双方共建“贵州银行直销银行”投融资平台。

(2) 投融资平台向投资人和融资人提供交易信息咨询、居间服务，作为居间平台存在，不涉及投资人和融资人的交易资金管理服务，投融资平台不对投资人的本金及收益做任何担保承诺。

(3) 双方对投融资平台均进行宣传和推广，贵州银行在做营销活动，对投融资平台投入相应的营销费用，双方共同商量投资者定价，本公司负责的投融资平台营销活动，营销活动方案的具体落地与执行，双方需另行签署补充协议。

(4) 投融资平台收取的各项费用具体费率，双方具体另行协商确定。

(5) 协议有效期为一年，终止日前双方均未提出异议，则协议自动顺延一年，以此类推。

投融资平台系统基本建设于2017年10月完成，公司将该部分系统建设成本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金额63.88万元，在合作期限内平均摊销。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与贵州银行投融资平台的运营收益尚未协商确定，因此本期未确认投融资平台运营收入。

5、公司与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商银行）共同经营项目

公司2017年与晋商银行签订基于金融互联网开放平台的战略合作协议，协议约定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双方确立金融互联网开放平台联合运营战略合作关系，共同策划、建设、推广、运营晋商银行金融互联网开放平台业务，并按协议约定承担各自的义务和享有收益分配。

(2) 晋商银行利用渠道和业务基础，拓展金融互联网开放平台的服务深度和广度，本公司负责建设完整的金融互联网开放平台业务信息系统，保障系统运行，并根据业务需求进行后期建设和功能完善。

(3) 双方共同制定金融互联网开放平台的营销和运营计划，共同承担市场推广费用，并设立专门的市场推广负责人员。

(4) 晋商银行金融互联网开放平台上线后产生的收益，包括晋商银行基于金融互联网开放平台的创新金融产品和外接金融机构支付给银行的承销费、管理费等收入，自平台开放运营开始，按比例进行收益分成，新增业务的具体分配办法及分成比例，双方通过签署补充协议进行详细约定。在收益清算分配系统建成后，双方收益自动清算。

(5) 协议有效期为五年，协议到期时，如双方均无异议，则合同期顺延五年。

晋商银行金融互联网开放平台基本建设于2017年12月完成，公司将该部分系统建设成本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金额220.91万元，在合作期限内平均摊销。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与晋商银行金融互联网开放平台的运营收益尚未协商确定，因此本期未确认投融资平台运营收入。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

续：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	-	-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港币金融资产和美元及港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港币升值或贬值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1,886,246.33元。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长期带息债务。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1,072,961.96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报告期内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安京。

其他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王安京在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的出资比例为 98.81%，其中宁波科蓝盛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 6.5351%，王安京对本公司的间接持股比例为 6.4577%。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鑫合易家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认缴出资 15% 的联营企业
李玫	与王安京为夫妻关系
王方圆	与王安京为亲属关系，现担任公司董事
王鹏	与王安京为亲属关系，系公司销售部员工
郑仁寰	董事
刘彬	董事
杨栋锐	董事
王缉志	董事
郑晓武	董事
马朝松	董事
宋建彪	监事
敖晓振	监事
周海朗	监事
吴绯	监事
周荣	关键管理人员
李国庆	董事、关键管理人员
周旭红	关键管理人员
林建军	2017 年 9 月聘任为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重庆巴云科技有限 公司	接受劳务	0.00	0.00	否	424,528.30
合计		0.00	0.00		424,528.3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销售商品	90,000.00	704,752.75

江苏鑫合易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00,000.00	0.00
合计		190,000.00	704,752.7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安京、李玫	30,000,000.00	2016年03月31日	2017年03月30日	是
王安京、李玫	10,000,000.00	2016年03月28日	2017年02月21日	是
王安京、李玫	10,000,000.00	2016年03月28日	2017年03月28日	是

王安京	15,000,000.00	2016年06月01日	2017年06月01日	是
王安京	40,000,000.00	2016年06月17日	2017年06月16日	是
王安京	17,000,000.00	2016年07月13日	2017年01月13日	是
王安京	19,000,000.00	2016年08月12日	2017年08月11日	是
王安京	9,000,000.00	2016年09月09日	2017年03月23日	是
王安京	15,000,000.00	2016年09月23日	2017年09月20日	是
王安京、李玫	10,000,000.00	2016年10月12日	2017年10月11日	是
王安京	20,000,000.00	2016年10月27日	2017年10月24日	是
王安京	11,000,000.00	2016年11月07日	2017年11月06日	是
王安京、李玫	15,000,000.00	2016年11月29日	2017年11月28日	是
王安京	18,000,000.00	2016年12月12日	2017年06月09日	是
王安京	17,000,000.00	2017年01月14日	2017年02月13日	是
王安京	17,000,000.00	2017年02月14日	2017年08月11日	是
王安京	18,000,000.00	2017年06月09日	2017年08月09日	是
王安京	5,000,000.00	2017年06月14日	2017年08月14日	是
王安京	18,000,000.00	2017年08月09日	2017年10月09日	是
王安京	5,000,000.00	2017年08月14日	2017年10月13日	是
王安京	17,000,000.00	2017年08月11日	2017年10月11日	是
王安京	18,000,000.00	2017年10月09日	2017年12月11日	是
王安京	17,000,000.00	2017年10月12日	2017年12月11日	是
王安京	5,000,000.00	2017年10月13日	2017年12月13日	是
王安京	21,000,000.00	2017年02月10日	2017年07月19日	是
王安京	9,000,000.00	2017年04月27日	2017年11月07日	是
王安京	17,000,000.00	2017年12月12日	2018年02月11日	否
王安京	5,000,000.00	2017年12月13日	2018年02月13日	否
王安京、李玫	10,000,000.00	2017年04月01日	2018年02月21日	否
王安京、李玫	10,000,000.00	2017年04月01日	2018年04月01日	否
王安京	20,000,000.00	2017年08月18日	2018年02月14日	否
王安京	11,000,000.00	2017年09月19日	2018年03月15日	否
王安京	9,000,000.00	2017年11月22日	2018年05月31日	否
王安京、李玫	15,000,000.00	2017年03月23日	2018年03月21日	否
王安京、李玫	30,000,000.00	2017年04月24日	2018年04月23日	否
王安京	40,000,000.00	2017年05月19日	2018年05月18日	否
王安京	10,000,000.00	2017年08月15日	2018年08月14日	否

王安京	11,000,000.00	2017年11月14日	2018年11月13日	否
王安京	19,000,000.00	2017年09月13日	2018年09月12日	否
王安京	19,000,000.00	2017年11月24日	2018年12月19日	否
王安京	30,000,000.00	2017年04月28日	2018年04月27日	否
王安京	15,000,000.00	2017年05月27日	2018年05月27日	否
王安京	15,000,000.00	2017年09月25日	2018年09月25日	否
王安京	20,000,000.00	2017年10月25日	2018年10月25日	否
	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2017年4月20日,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安京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07701KB2017802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向本公司提供的8,000万元最高债权限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2017年4月20日至2018年4月20日; 2017年10月25日,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安京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07701KB2017808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向本公司提供的1.2亿元最高债权限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2017年10月25日至2018年10月25日。在上述授信额度下, 本公司实现融资如下:

①2017年4月20日本公司与宁波银行北京分行签署编号为07701DP20178016的电子商业汇票贴现总协议, 约定在该协议存续期间, 本公司可以通过宁波银行或其他银行的网上银行等电子渠道向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发起电子商业汇票贴现业务申请, 经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审核同意受理后予以贴现。本公司向宁波银行申请贴现的电子商业汇票明细如下:

贴现日	号码	汇票金额 (万元)	承兑人	出票日	到期日	实际收到贴 现金额(万 元)
2017/4/28	23015840003542017 0427081529190	3,000.00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2017/4/27	2018/4/27	2,787.67
2017/5/27	23015840003542017 0527086691499	1,500.00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2017/5/27	2018/5/27	1,394.78
2017/9/25	23132900101072017 0925113053918	1,500.00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 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分公司	2017/9/25	2018/9/25	1,396.58
2017/10/25	23132900101072017 0925113053918	2,000.00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 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分公司	2017/10/25	2018/10/25	1,862.11

②2017年10月13日, 本公司与华侨银行签订授信协议, 为本公司提供500万美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宁波银行北京分行于2017年11月15日与本公司签订编号为07700BH20178390的开立保函协议, 为该笔借款开立500万美元的融资性保函。截止2017年12月31日, 该笔借款折合人民币3,267.10万元。

(2) 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于2017年3月16日签订YYB27(融资)20170011号最高额融资合同, 为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2,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 本公司股东王安京及其妻子李玫为该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在上述授信合同下, 2017年3月本公司与华夏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了编号为BJZX3010120170032的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其中1,0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17年4月1日至2018年2月21日, 1,000万元借款期间为2017年4月1日至2018年4月1日。

(3) 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环支行于2016年11月18日签订编号为322617CF002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

同，为本公司提供最高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6,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本公司股东王安京及其妻子李玫为该借款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与江苏银行北京东四环支行签订 322617CF002-003ZY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用于该项质押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028.55 万元。在上述授信额度下，本公司实现融资如下：

①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签订编号为 322617CF002-001JK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借款期间 2017 年 3 月 22 日至 2018 年 3 月 21 日。

②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签订编号为 322617CF002-002JK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 3,000 万元，借款期间 2017 年 4 月 24 日至 2018 年 4 月 23 日。

(4) 本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签订 FA775155130423-d 号《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的修改协议，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4,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本公司以人民币 8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本公司股东王安京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在上述融资额度协议下，花旗银行北京分行为本公司提供了人民币 2,2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其中 1,7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11 日至 2018 年 2 月 11 日，500 万元的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8 年 2 月 13 日。

(5)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于 2017 年 6 月签订 BC2017063000001231 号融资额度协议，为本公司提供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8,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额度以及人民币 4,000 万元的保理融资额度。本公司股东王安京为上述融资额度协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与浦发银行北京分行签订 ZZ9142201700000001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用于该融资额度协议质押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3,426.79 万元。在上述授信额度下，本公司实现融资如下：

①本公司于 2017 年 5 月签订编号为 91422017280033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人民币 4,000 万元，借款期间 2017 年 5 月 19 日至 2018 年 5 月 18 日。

②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签订编号为 91422017280053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间 2017 年 8 月 15 日至 2018 年 8 月 14 日。

③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签订编号为 91422017280060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 1,900 万元，借款期间 2017 年 9 月 13 日至 2018 年 9 月 12 日。

④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签订编号为 91422017280073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100 万元，借款期间 2017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3 日。

⑤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签订了编号为 91422017340003 的保理融资协议，获取金额为 2,000 万元的回购型保理融资，到期日为 2018 年 2 月 14 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用于该笔保理融资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497.83 万元。

⑥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签订了编号为 91422017340004 的保理融资协议，获取金额为 1,100 万元的回购型保理融资，到期日为 2018 年 3 月 15 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用于该笔保理融资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426.28 万元。

⑦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签订了编号为 91422017340005 的保理融资协议，获取金额为 900 万元的回购型保理融资，到期日为 2018 年 5 月 31 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用于该笔保理融资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704.22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991,617.79	2,760,780.14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	1,229,350.00	161,730.00	1,139,350.00	78,615.00
应收账款	江苏鑫合易家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500.00		
其他应收款	王方圆			65,147.26	3,257.36
其他应收款	王鹏			20,151.60	1,007.58
其他应收款	郑仁寰	293,123.28	22,625.05	188,383.78	9,419.19
其他应收款	李国庆			15,276.50	763.83
其他应收款	林建军			9,616.90	480.8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	424,528.30
其他应付款	王安京		12,004.09
其他应付款	王方圆	49,629.76	
其他应付款	王鹏	47,268.40	11,847.86
其他应付款	王缉志	356.00	

其他应付款	周荣	4,307.00	2,856.42
其他应付款	李国庆	31,444.30	
其他应付款	周旭红	7,856.00	15,247.60
其他应付款	林建军	4,938.60	
其他应付款	吴绯	4,200.00	2,4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1) 备用金借款及报销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521,9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采用授予日的收盘价；授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B-S 模型）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采用获授限制性股票额度基数与解锁安排中相应每期解锁比例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83,194.1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83,194.13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期无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1) 本公司联营公司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0,000 万元，其中重庆金融后援服务公司认缴出资 5,500 万元，持股比例 55%，本公司认缴出资 4,500 万元，持股比例 45%。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重庆巴云科技有限公司实缴出资 1,575 万元，根据本公司和重庆金融后援服务有限公司协议约定，剩余出资出资期限延期至 2024 年 11 月 28 日。

(2) 2015 年 5 月 19 日，本公司参股 10% 的广州市民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设立，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广州市民卡信息系统有限公司章程明确规定：本公司应出资数额为 500 万元，出资期限为 2045 年 1 月 23 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缴付出资款。

(3) 2016 年 7 月 27 日，本公司参股 15% 的江苏鑫合易家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鑫合易家公司）设立，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金额 4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南京银资物业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 2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 4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2017 年鑫合易家公司修改公司章程，注册资本由原 3000 万元变更为 5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金额 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南京

银资物业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 3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 7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鑫合易家实缴出资 643 万元，根据其章程约定，剩余出资 107 万元应于 2019 年 12 月 29 日之前缴足。

1.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项目	金额
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的租赁付款额	
其中：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16,012,728.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1,670,853.33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
以后年度	-
合计	17,683,581.33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1.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经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		

	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科蓝软件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A股）。截至 2018 年 4 月 13 日，股权激励人数为 50 人，股权激励对象已认购 1,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价格 13.90 元。认购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34,948,619.00 元。此次增资事项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出具大华验字 [2018]00015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重要的对外投资	公司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关于公司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决议拟与光荣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荣资产”）、深圳惠润富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惠润”）共同投资设立嘉兴科蓝光荣创业投资基金 1 号（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最后核名为准）（以下简称“基金”），该基金为有限合伙制，由光荣资产作为普通合伙人发起设立，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1500 万元，占认缴出资额的 42.857%。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697,430.9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6,697,430.95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 2018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议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133,948,619.00 股为基数，以现金股利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红利 6,697,430.95 元，计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不存在不同经济特征的多个经营分部，也没有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经营分部，因此，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的分部报告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8,693,620.99	100.00%	64,346,271.47	11.73%	484,347,349.52	472,890,278.50	100.00%	47,005,474.57	9.94%	425,884,803.93
合计	548,693,620.99	100.00%	64,346,271.47	11.73%	484,347,349.52	472,890,278.50	100.00%	47,005,474.57	9.94%	425,884,803.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3,326,253.15	16,666,312.66	5.00%
1 至 2 年	108,296,246.38	10,829,624.64	10.00%
2 至 3 年	54,304,927.32	10,860,985.46	20.00%
3 至 4 年	15,091,967.38	7,545,983.69	50.00%
4 至 5 年	9,970,442.48	4,985,221.24	50.00%
5 年以上	13,458,143.78	13,458,143.78	100.00%
合计	534,447,980.49	64,346,271.4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2.1 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的特殊风险组合	14,245,640.50	2.6	-	-	14,245,640.50
合计	14,245,640.50	2.6			14,245,640.50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2.1 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的特殊风险组合	17,739,902.73	3.75	-	-	17,739,902.73
合计	17,739,902.73	3.75			17,739,902.7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340,796.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1.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24,384,502.13	4.44	2,868,419.94
第二名	23,431,860.00	4.27	2,535,770.00
第三名	21,087,995.28	3.84	1,168,820.26
第四名	19,021,613.40	3.47	4,852,029.32
第五名	16,555,900.00	3.02	2,781,259.00
合计	104,481,870.81	19.04	14,206,298.5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267,909.09	100.00%	2,117,307.98	9.51%	20,150,601.11	22,709,294.13	100.00%	1,940,103.42	8.54%	20,769,190.71
合计	22,267,909.09	100.00%	2,117,307.98	9.51%	20,150,601.11	22,709,294.13	100.00%	1,940,103.42	8.54%	20,769,190.7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312,362.35	365,618.12	5.00%
1 至 2 年	6,166,777.09	616,677.71	10.00%
2 至 3 年	2,194,847.74	438,969.55	20.00%
3 至 4 年	395,721.20	197,860.60	50.00%
4 至 5 年	237,060.00	118,530.00	50.00%
5 年以上	379,652.00	379,652.00	100.00%
合计	16,686,420.38	2,117,307.9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2.1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的特殊风险组合	5,581,488.71	25.07	-	-	5,581,488.71
组合小计	5,581,488.71	25.07			5,581,488.71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2.1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的特殊风险组合	4,690,756.43	20.66	-	-	4,690,756.43
组合小计	4,690,756.43	20.66			4,690,756.4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7,204.5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6,553,646.31	5,041,664.20
押金	4,476,972.75	4,834,881.56
备用金	4,203,235.23	5,206,713.48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5,581,488.71	4,690,756.43
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0.00	2,704,773.57
其他	1,452,566.09	230,504.89
合计	22,267,909.09	22,709,294.1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1,179,000.00	1 年以内、1-2 年	5.29%	80,700.00
第二名	咨询服务费	700,000.00	1-2 年	3.14%	7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571,000.00	1-2 年、2-3 年	2.56%	64,400.00
第四名	宣传制作费	475,728.16	1-2 年	2.14%	47,572.82
第五名	保证金	458,000.00	1 年以内、1-2 年	2.06%	41,300.00
合计	--	3,383,728.16	--	15.19%	303,972.8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7,925.00		10,007,925.00	10,007,925.00		10,007,925.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708,167.02		8,708,167.02	10,676,603.67		10,676,603.67
合计	18,716,092.02		18,716,092.02	20,684,528.67		20,684,528.6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科蓝金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科蓝软件系统（香港）有限公司	7,925.00			7,925.00		
合计	10,007,925.00			10,007,925.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其他综合	其他权益	宣告发放	计提减值	其他		

				确认的投资 损益	收益调整	变动	现金股利 或利润	准备			
一、合营企业											
重庆巴云 科技有限 公司	10,676,60 3.67			-1,968,43 6.65						8,708,167 .02	
小计	10,676,60 3.67			-1,968,43 6.65						8,708,167 .02	
二、联营企业											
合计	10,676,60 3.67									8,708,167 .02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53,447,831.28	382,880,451.70	638,724,458.57	371,723,795.28
合计	653,447,831.28	382,880,451.70	638,724,458.57	371,723,795.28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68,436.65	-1,785,106.73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554,743.15	
合计	-1,413,693.50	-1,785,106.73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27.70	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6,864.63	主要为稳定岗位补贴、财政扶持基金、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企业担保融资扶持资金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54,743.15	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3,923.15	主要为收到的个税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1,940.48	
合计	2,107,662.7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0%	0.34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3%	0.32	0.3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7年度报告原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